



八菱科技 *BL*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022 年 8 月 29 日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顾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生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永春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有关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7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8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4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八菱科技、ST 八菱	指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八菱	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岛八菱	指	青岛八菱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宁盛金	指	南宁盛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印尼八菱	指	PT. BALING TECHNOLOGY INDONESIA（中文名：印尼八菱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八菱投资	指	南宁八菱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深圳前海八菱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盖娅互娱	指	北京盖娅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八菱投资的参股公司，本公司的二级参股公司
印象恐龙、恐龙公司	指	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恐龙项目	指	印象恐龙运营的《远去的恐龙》大型科幻演出项目
北京弘天、弘润天源、弘天	指	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海南弘天	指	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弘天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
法国弘天	指	CELLONIS BIOTECHNOLOGIES FRANCE（中文名：弘润天源生物技术（法国）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弘天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
重庆八菱	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全世泰	指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王博厕所	指	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大姚麻王	指	大姚麻王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西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南宁中院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广西高院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广州中院	指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广东高院	指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报告期、本报告期、今年上半年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近三年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八菱	股票代码	00259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八菱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anning Bali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顾瑜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瑜（代）	甘燕霞
联系地址	南宁市高新区高新大道东段 21 号	南宁市高新区高新大道东段 21 号
电话	0771-3216598	0771-3216598
传真	0771-3211338	0771-3211338
电子信箱	nnblkj@baling.com.cn	nnblkj@baling.com.cn

### 三、其他情况

####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3,444,338.66	303,530,896.66	-1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38,565.36	183,069,864.16	-9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40,287.55	26,401,510.53	-8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87,901.75	-34,226,219.33	95.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69	-94.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69	-94.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	23.08%	-21.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54,513,456.13	1,212,161,352.77	-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0,542,915.22	715,025,418.28	4.97%

##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773.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90,445.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71,436.84	上游客户因选择结算方式由银行票据支付改为现金支付而给予公司的现金折扣。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7,6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202.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43,181.18	
合计	7,598,277.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按行业划分，公司业务板块涉及汽车行业、文化行业、健康行业、投资行业等领域，其中汽车行业是公司主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聚焦汽车零部件主营业务的发展，由下属子公司运营的文化演艺业务、健康管理服务及细胞技术服务业务均处于停滞状态。

#### （一）汽车行业

##### 1、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热交换技术为核心的热管理产品和外饰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公司产品可广泛应用于传统燃油汽车、新能源汽车、工程机械和农用机械等领域。

##### （1）热管理产品

公司的热管理产品主要是汽车前端冷却模块、散热器、中冷器、变速箱油冷器、发动机油冷器、低温散热器、电池换热器等各类热交换器，以及暖风机、冷凝器、HVAC 等车用空调系统产品。公司热管理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发动机冷却系统、汽车发动机进气系统、汽车自动变速箱冷却系统、汽车自动驾驶和智能驾驶系统芯片冷却水冷散热系统、新能源汽车电池热管理系统、新能源汽车电机冷却系统、新能源汽车控制器冷却系统、工程机械发动机冷却系统、农用机械发动机冷却系统、乘用车空调系统和暖风系统等领域。

##### （2）外饰件产品

公司的外饰件产品主要是汽车保险杠、尾门、侧围、顶盖、大灯盖、翼子板、扰流板、下饰板等，主要应用于传统乘用车和新能源乘用车领域。

##### 2、主要客户

公司汽车零部件产品目前主要市场是国内汽车整车厂商，服务于整车配套市场。公司的主要客户有上汽通用五菱、长安汽车、奇瑞汽车、东风汽车、一汽解放、重庆金康等国内知名的整车制造商。

##### 3、经营模式

公司是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处于汽车产业链的中游，是整车厂商的一级配套供应商，上游主要是铜铝等原辅材料供应商以及二三级零配件供应商，下游主要是以整车厂商为主的客户。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研发、采购、生

产、销售四个环节，具体如下：

### （1）研发模式

公司作为汽车热管理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在换热器领域形成了全方位的热交换系统集成配套及同步设计开发能力，能够在整车设计阶段与主机厂进行正向同步开发，对整车热管理换热性能进行标定设计，为主机厂提供完整的热交换应用解决方案和产品。因此，公司在整车配套市场中，主要采用与主机厂同步开发的研发模式，主动参与主机厂的产品同步开发或者超前开发，以保证公司产品能与整车产品同步推出、同步升级。

###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物资主要是铜、铝、钢、工程塑料等原辅材料，以及零配件。公司将主要精力集中在产品设计、技术研发、工艺总装等方面，提升公司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能力，零配件主要采用外购的方式。

公司产品制造所需的重要原材料，以及公司上游的零配件供应商的原材料供应，都需事先获得下游整车配套厂商的认证确认。对于原材料和零配件供应商，公司内部实施严格的评审考核办法，首先由供应部负责初选供应商，然后由技术中心和质量部联合认定，技术中心负责提供技术资料，质量部负责试制样品的检验认可、小批量试制认可的质量检验，通过技术中心和质量部的审核认定后，还需要通过整车厂商的认证，才能最终成为公司的合格供应商。整车厂商的认证是在公司新产品开发后期，准备量产前，向整车厂商提交试生产申请文件，其中包含《初始原材料及供应商清单》，在该清单中公司会列明二级供应商，经整车厂商批准后执行。因此，公司会严格按照选择一级供应商的标准选择公司的二级供应商。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和控制采购成本，公司对供应链进行了整合，从 2008 年开始对整个生产体系的铜、铝、工程塑料等原材料的采购业务实行集中采购原则，无论是公司的自有工厂，还是外包零配件厂家，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散热性能的主要原材料均由公司集中采购。凭借规模效应，使得公司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得以增强，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同时，由于公司从上游采购的零配件都需要得到公司和下游整车厂商的共同审核认定，因此，上游零配件供应商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铜、铝和工程塑料都是由公司集中统一采购，然后提供给零配件供应商，零配件供应商生产完成之后，再把成品的零部件销售给公司，进一步加大了对零配件供应商的原材料管控能力，加强了对配件质量的控制，有利于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在生产需求与物资采购的衔接中，供应部根据年度/季度/月度生产计划、库存量以及生产历史经验数据，计算出物料需求量及需求时间，制定相应的年度/季度/月度采购计划，对生产需求与物资采购的衔接进行有效管理，保证生产供应。

### （3）生产模式

公司具有较强的柔性制造能力，能够快速响应并满足客户的配套需求，为了避免积压库存，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与客户签订框架合同，客户定期下订单，公司根据订单数量制定生产计划，安排采购，组织生产，产品生产完成并经质量检验员检验合格后，包装并办理产品入库手续。公司的生产主要以产品总装为主，对部分零配件则采取对外采购的方式。

#### ①总装生产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利用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和从外部采购的零配件进行总装生产。

#### ②零配件生产

对部分零配件，公司采取向已通过整车厂商认定的、合格的上游零配件制造厂商进行采购，零配件的参数、设计样板、工艺制作单由公司提供，上游零配件制造厂商需严格按照公司设定的质量标准进行生产。

#### ③生产线的柔性制造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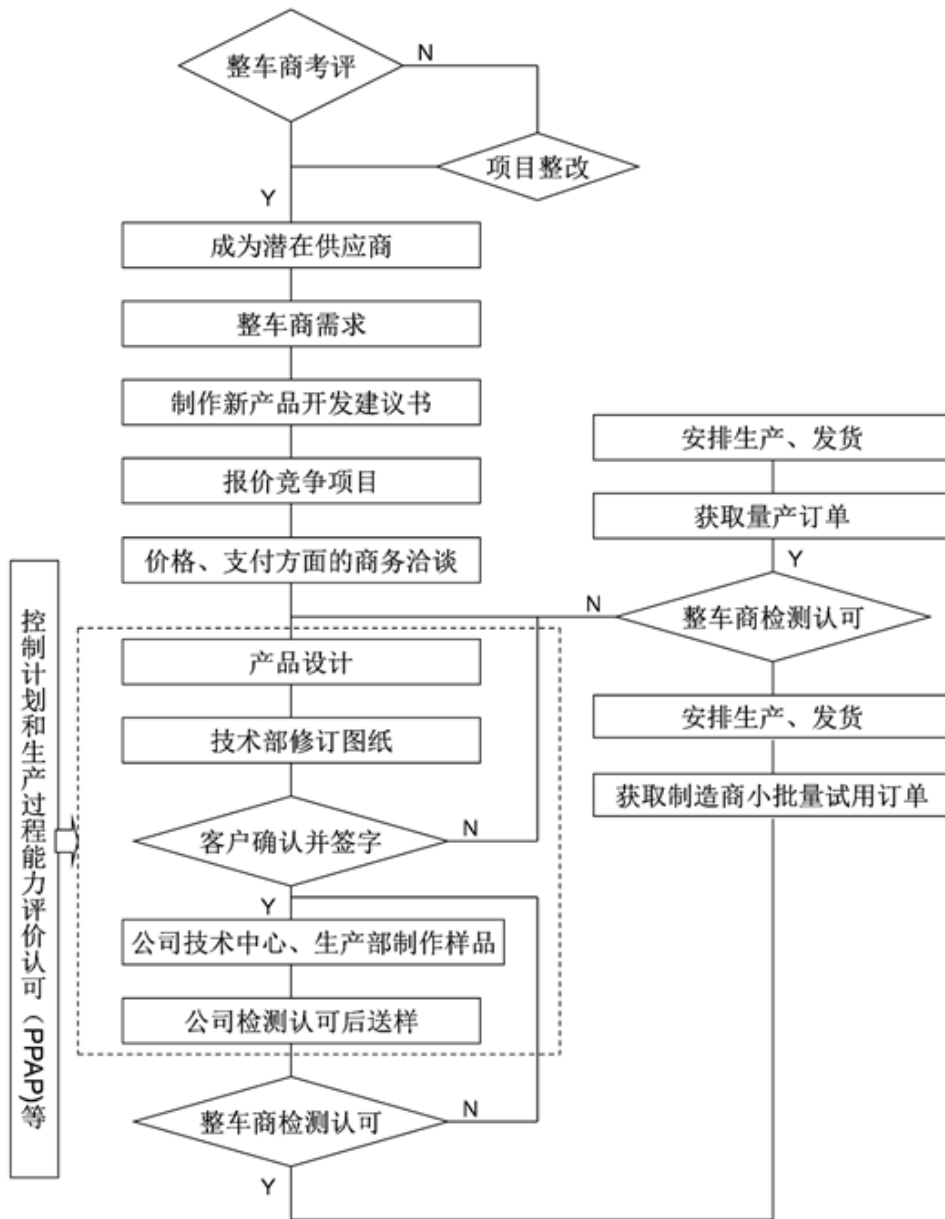
公司的热交换器生产线具有较强的柔性制造能力。一般情况下，同工艺系列（生产工艺相同）产品的生产设备可同线同时混合生产不同规格型号的热交换产品。同时，通过调整生产线部分设备，同一条生产线也可以生产不同工艺系列的产品。在汽车产品逐渐呈现“小量、多批、个性”趋势的今天，柔性制造能力有助于公司快速响应并满足客户的需求。

###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供应整车配套市场（即 OEM 市场），少量供应售后维修服务市场（AM），因此，公司主要采取以直销模式（即直接面向整车厂销售产品）为主，以供应社会维修市场为辅的销售模式。

公司具备与整车厂商同步开发产品的能力，并且主要通过与整车厂商同步开发产品获取订单。在整车厂商新车型研发、设计期间，公司就提前参与并承担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样品试制、样品测试、装车路试、图纸确认会签等系列前期研发、设计工作，待新车型研发成功后就直接转入后续的量产供应配套。合作参与整车制造商的新产品配套开发是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发展方向。公司与整车制造商合作开发新产品的销售流程如下图所

示：



#### 4、行业发展状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与汽车行业发展紧密相关，主要受下游汽车行业的发展影响。汽车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汽车整车市场的景气度受宏观经济和国家政策的影响较大。

2022 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叠加地缘政治冲突等影响，工业生产受到短暂冲击。在以

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推进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落地见效，我国经济企稳回升。

2022 年上半年，我国汽车行业面临供给冲击、需求收缩、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企业正常生产经营遇到了很大的困难。汽车生产供给受到了芯片短缺、动力电池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影响，特别是 3 月中下旬以来吉林、上海等地区新冠疫情的多点爆发，对我国汽车产业供应链造成严重冲击。3 月中下旬至 4 月，汽车产销量出现断崖式下降，对行业稳增长带来了严峻的挑战。面对行业遇到的困难，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政府主管部门积极统筹协调，加快促进企业复工复产，保障物流畅通，有效缓解了因疫情带来的危机。5 月中下旬以来，国家和地方政府相继出台了一系列促消费、稳增长的举措，促进汽车消费，目前汽车行业已基本恢复至正常水平。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2 年 1-6 月，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211.7 万辆和 1205.7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了 3.7%和 6.6%。

## 5、市场地位

公司深耕汽车零部件行业逾 20 年，在汽车热交换器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人才储备和技术储备，形成了技术研发、质量控制、客户资源、生产制造等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是行业内为数不多的能够与整车厂商进行正向同步开发的换热器生产企业。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也是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换热器分会副理事长单位和中国内燃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换热器分会委员单位，拥有广西内燃机高温热交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南宁市人才小高地以及通过 CNAS 认证的测试中心，荣获了“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国内燃机零部件行业排头兵企业”、“广西壮族自治区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广西民营企业制造业 50 强”、“南宁市强优工业企业”等荣誉称号，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

### （二）文化行业

文化演艺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负责策划和运营。印象恐龙 2015 年在国家体育馆投资建设《远去的恐龙》大型科幻演出项目，2017 年底建成，2018 年 5 月正式公演。由于国家体育馆作为 2022 年北京冬奥会比赛场馆，因场馆改造需要，恐龙项目自 2019 年 4 月 8 日起暂停演出并迁出国家体育馆，演艺设备已搬迁到桂林，目前闲置未安装使用。由于合作方尚未完成新剧场建设，恐龙项目截至目前仍处于停演状态，其恢复演出的时间及未来运营情况依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 （三）健康行业

健康管理服务及细胞技术服务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负责运营。北京弘天是一家致力于细胞技术研发和健康管理服务的企业，主要为医疗、科研及美容等机构客户提供细胞分离、检测、培养以及与细胞技术有关的委托研究和服务等；同时利用先进的细胞生物技术平台为高净值客户提供细胞储存以及个性化的健康管理服务，达到科学预防疾病、延缓免疫衰老、提高生活质量等目的。北京弘天主要产品分为两大类：一是细胞技术服务，具体包括：免疫细胞储存、成纤维细胞储存、胎盘/脐带干细胞储存、细胞/原生蛋白委托培养等；二是健康管理服务，具体包括：健康评估检测、肿瘤预警检测、肠道功能初级评估检测、器官功能调理等。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以现金收购北京弘天 51%的股权。由于北京弘天主营业务涉及生物工程技术，专业性较强，考虑公司在生物技术领域缺乏经验和技術储备，为了实现北京弘天的平稳过渡，并基于交易对方作出业绩补偿承诺，公司在完成北京弘天的收购后，继续维持其原有经营管理团队、业务团队及技術团队不变，仍然由其原实际控制人及业绩承诺方王安祥继续担任其法定代表人并负责具体经营管理。2019 年 4 月-2020 年 1 月，王安祥及其关联方通过预付款、往来款和违规担保方式非经营性占用北京弘天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合计约 5.42 亿元，导致北京弘天资金周转困难，业务全面暂停，人员流失殆尽，2020 年以来一直处于停业状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资金占用问题尚未解决，北京弘天暂无复工迹象和预期，其未来能否恢复经营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 （四）投资行业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投资的行业涉及汽车零部件、网络游戏、银行等领域，主要投资企业如下：

1、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49%的股权，其主要从事仪表盘、保险杠、车门饰板等汽车注塑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正常。

2、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49%的股权，其主要从事汽车塑料件、金属件的制造、加工和销售，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正常。

3、北京盖娅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持有其 730 万股股权，占其总股本约 4.48%，其主要从事在线游戏的开发、发行及运营，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正常。

4、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2,464 万股股权，占其总股本约 0.31%，

其主要从事银行相关业务，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正常。

5、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有限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20%的股权，其主要从事智慧厕所、智能马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报告期内尚未投产。

6、大姚麻王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22%的股权，其主要从事工业大麻产品研发、加工、生物萃取等业务，因双方发生纠纷，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广西高院已于 2022 年 5 月 6 日作出终审判决，判决由大姚麻王的控股股东云南麻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回购公司持有的大姚麻王 22%的股权。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暂未执行回任何款项。

##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在汽车零部件领域不断积累和沉淀，在技术储备、经营经验、产品结构、品牌经营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不断巩固和强化，并具有较高的行业信誉，还荣获了国家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广西壮族自治区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广西高新技术企业百强企业”等荣誉称号。

### （一）一体化快速服务的整体竞争优势

公司在汽车换热器领域形成了全方位的热交换系统集成配套及同步设计开发能力，能够在整车设计阶段与主机厂进行正向同步开发，对整车热管理换热性能进行标定设计，为主机厂提供完整的热交换系统方案和产品，并提供整车热交换系统性能与结构优化、柔性制造、检测定型、后期维护、持续改进等一体化集成开发专业服务，形成了在设计模式、检测装备、制造工艺、质量管理、成本控制等全方位的整体竞争优势。

### （二）研发优势

#### 1、研发团队优势

技术创新是公司处于市场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公司一直将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作为核心发展战略，培养了一支专业技术水平较高、研究开发和工程化实践经验较丰富的研发团队，拥有自治区级技术中心、广西内燃机高温热交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南宁市人才小高地，形成了具有一定规模的科研生产一体化的完整业务体系，建立了高效的科研管理体系和健全的研发流程，并能够对产品研制实施全过程的闭环管理，为公司高效的技术产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2、研发产品快速、高效的检测定型优势

公司拥有从美国引进的大型风洞试验台、三维六自由度振动机等系列成套性能测试设备，能够模拟真实环境下汽车运行的各种环境风速及风温、冷却水温及水流量，不仅可以对热交换系统零部件进行性能测试和可靠性测试，还可以进行整车换热性能标定及匹配测试、性能优化分析以及零部件寿命分析和结构优化，完全满足行业标准以及各汽车厂家的标准要求。在产品的设计阶段，可以根据检测结果快速调整参数，保证研发产品的快速、高效定型，避免与整车厂商的数次实际环境运行结果调整，大大缩短了新产品的量产时间；同时可以提前确定量产过程中的装备调整以及可能遇到的问题，保障产品设计和量产环节的有效衔接。公司测试中心已于 2010 年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可为同行企业、汽车生产企业或其他研究机构提供有偿测试服务。

### 3、产品的智能设计和“结果导向型”的模式优势

公司在长达二十余年的研发过程中，成功建立了一整套散热单元结构参数工程数据库，自主开发了“散热器散热单元专家设计系统”CAD 软件，并在此基础上增加了中冷器、低温散热器以及前端模块的设计功能，同时引进了 PLM、PDM、CAXA、UG NX、Catia、Star CAE 等设计软件，并且通过终端系统集成一体化研发设计平台。在产品的设计过程中，利用数据库通过计算机分析和模拟计算，对发动机冷却系统进行高效和优化的配套设计，快速提供完整的冷却系统总成设计方案和散热单元设计方案，能够大大提高设计的速度、精确度和效率。由于设计工作的智能化，公司在产品的设计中，摒弃了传统的通过多次试错、多次修正最终达到设计要求的“过程导向型”设计模式，采用创新的“结果导向型”参数化设计模式，根据产品的设计要求达到的各项指标，对从基础数据库中选择的散热单元进行设计并进行动态优化，从而达到设计要求，大大缩短了新产品的开发周期。

#### （三）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专注于热交换技术的开发和应用。经过二十余年来的科研积累，公司在热交换技术领域形成了深厚的技术沉淀和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成熟掌握了热交换器行业的核心技术，并形成了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匹配技术、国六发动机热管理系统匹配技术、汽车热管理系统性能标定诊断技术、换热器寿命预测技术、低制冷剂压降高效平行流冷凝器设计、低能耗无腐蚀性全铝换热器钎焊工艺等多项与产品开发、工艺制造、质量检测相关的自有核心技术，具备了产品研发的前瞻性和丰富的技术储备。同时公司还是国际上第六家、国内第一家在中国内燃机协会换热器分会会员单位中熟练掌握了铜质硬钎焊工艺技术并应用于批量生产散热器产品的企业。



采用铜质硬钎焊工艺技术制造的热交换器，具有高强度、高换热效率、耐腐蚀、耐高温、长寿命和无铅污染等优点，能在高温、恶劣的工况环境下长时间作业，可广泛应用于商用车、工程机械、军用特种车、氢燃料电池车、计算机等领域。公司研发生产的多款散热器和中冷器产品获得了广西科技进步奖、南宁市科技进步奖、广西优秀新产品奖及南宁市新产品优秀成果奖。

#### （四）生产配套优势

公司总部位于广西南宁，在南宁、柳州和印尼等地均建有生产基地，具有高效的生产经营能力，能够快速的响应客户的配套需求。公司设备自动化程度较高，自动化设备基本实现了可编程控制器 PLC 的互联互通，检测设备均实现了与 MES 集成并实时采集检测数据，并且建立了 MES 系统以及信息目视化拉动系统，与 ERP 和 PLM 系统进行集成，提升公司产品研发能力、精细化制造管控能力、供应链协同管理能力和产品质量管控能力，实现集团管控的信息化管理模式及智能制造的模式转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均被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广西智能工厂示范企业”。

#### （五）质量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质量，始终秉承“成就顾客、成就八菱、成就自我”的宗旨，坚持“用我们先进的技术，稳定的品质，优质的服务，满足和超越顾客的需求”的质量方针，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按照当前国际汽车业质量管理体系的技术规范建立起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客户服务体系，并且通过了国际汽车行业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ISO/IEC 17025:2017 实验室标准体系和 GB/T23001-2017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同时，公司还组建了专业的质量管理团队和售后服务团队，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司文件执行质量承诺，实施质量管理，并采用先进的技术和管理，不断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确保公司在激烈的竞争中赢得市场和客户信赖。

#### （六）市场品牌优势

公司深耕汽车零部件行业逾 20 年，公司产品已成熟应用于传统汽车、新能源汽车、工程机械、农用机械等领域。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培育，公司已经拥有一批稳定的客户群，形成了稳固的营销渠道，“八菱”品牌在国内换热器市场享有了较高的知名度及影响力。

汽车热交换器生产属于资金、技术、劳动密集型行业，在产品设计、匹配、制造和试验等方面具有较高的技术要求，需要较长时间的技术和市场的储备和积累，潜在竞争者很难在短期内与先发者在同一层面上进行竞争。汽车零部件还具有独特的行业特点，认证周期长，认证程序复杂，一旦通过下游整车厂商的供应商认证，则会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多年来，公司主动参与客户的早期设计，在客户产品设计过程中，第一时间了解并满足客户的整机配套零部件需求，凭借公司深厚的技术沉淀和良好的服务质量，公司与国内多家知名整车制造商保持了稳固的合作关系。拥有这些优秀的客户群体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三、主营业务分析

#### 概述

2022 年上半年，汽车生产供给受到了芯片短缺、原材料价格持续高位等各方面因素影响，特别是 3 月中下旬以来吉林、上海等地新冠疫情的多点爆发，对我国汽车产业链供应链造成了严重冲击。政府部门积极统筹协调，采取一系列措施保障物流畅通，将疫情给汽车产业链带来的影响降到最小程度。受疫情影响消费需求受到一定抑制，5 月中下旬以来国家和地方政府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稳汽车增长、促汽车消费的政策措施。随着稳经济大盘政策显效和疫情集中的长三角、吉林等地疫情明显好转，5、6 月份汽车产业链供应链修复加快，目前汽车产销已基本恢复至正常水平。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2 年上半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211.7 万辆和 1205.7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3.7%和 6.6%。

公司产品主要为汽车配套，公司绝大部分营业收入仍来自于汽车市场，公司业务发展状况与汽车行业息息相关。2022 年上半年，受疫情和整车厂芯片短缺等各方面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略有下滑。2022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344.43 万元，较上年同期 30,353.09 万元下降 13.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3.86 万元，较上年同期 18,306.99 万元下降 93.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4.03 万元，较上年同期 2,640.15 万元下降 84.3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115,451.35 万元，较上年度末 121,216.14 万元下降 4.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5,054.29 万元，较上年度末 71,502.54 万元增长 4.97%。

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

#### (1) 非经常性损益减少

2021 年，公司位于南宁高新区科德路 1 号地块由南宁市高新区土地储备中心进行收储，共获得土地收购补偿款约 1.86 亿元，该款项扣除相关费用后计入 2021 年上半年当期损益约 1.52 亿元，2022 年上半年没有该项收益，所以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 (2) 投资收益减少

受疫情和整车厂芯片短缺影响，公司参股公司重庆八菱 2022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7.42%，净利润下降 21.52%，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的投资收益减少 540.75 万元。

### (3) 管理费用增加

公司因实施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2022 年上半年需分摊股份支付费用 2,921.01 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63,444,338.66	303,530,896.66	-13.21%	主要是受疫情和整车厂芯片短缺影响，报告期的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4,008.66 万元，下降 13.21%。
营业成本	210,755,249.30	254,791,379.29	-17.28%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入下降，相应的营业成本下降。
销售费用	4,781,165.12	5,104,729.15	-6.34%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49,895,975.50	32,419,376.14	53.91%	主要是公司实施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报告期分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2,921.01 万元。
财务费用	-1,346,554.36	721,074.10	-286.74%	主要是利息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202.13 万元。
所得税费用	2,048,253.12	28,369,014.97	-92.78%	主要是因为上年同期土地收储取得收益，计提所得税费用增加，本报告期没有该项收益。
研发投入	8,011,095.39	8,510,975.27	-5.87%	无重大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901.75	-34,226,219.33	95.65%	一是报告期应收票据贴现比上年同期增加 3,677.00 万元，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二是报告期以现金支付的应付账款减少，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3,371.39	177,772,076.63	-96.67%	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到土地收储现金流入 1.80 亿元，本报告期该项现金流入仅有 585.50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16,827.41	-73,697,935.19	80.85%	主是报告期偿付债务的现金流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8,450.00 万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08,736.25	69,701,669.75	-113.36%	主要是因为经营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比上年同期增加。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比上年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1,598,847.84	157,421.10	-1,115.65%	主要是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 175.63 万元
其他收益	4,690,445.95	3,244,737.83	44.56%	主要是本报告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比上年同期增加 144.94 万元。
投资收益	20,943,227.45	25,909,366.26	-19.17%	主要是本报告期按照公司持股比例 49%确认参股公司重庆八菱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540.75 万元。
资产处置收益	18,773.92	178,661,283.93	-99.99%	主要是上年同期获得土地收购补偿款约 1.86 亿元，报告期没有该项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304,855.68	2,504,408.92	-87.83%	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比上年同期减少。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63,444,338.66	100%	303,530,896.66	100%	-13.21%
分行业					
汽车行业	235,512,968.16	89.40%	245,421,728.61	80.86%	-4.04%
大健康行业	1,316,585.56	0.50%	1,529,332.75	0.50%	-13.91%
租赁业务	3,414,751.01	1.30%	4,250,107.61	1.40%	-19.65%
材料销售	20,572,846.51	7.81%	44,265,098.15	14.58%	-53.52%
其他	2,627,187.42	1.00%	8,064,629.54	2.66%	-67.42%
分产品					
铝质散热器	114,367,379.01	43.41%	123,125,265.63	40.56%	-7.11%
铜质散热器	2,642,139.26	1.00%	9,469,612.09	3.12%	-72.10%
车用暖风机	19,714,461.53	7.48%	24,785,773.37	8.17%	-20.46%
中冷器	19,710,959.54	7.48%	10,994,927.41	3.62%	79.27%
保险杠	53,308,364.65	20.24%	54,193,306.58	17.85%	-1.63%

其他注塑件	24,604,612.61	9.34%	22,852,843.53	7.53%	7.67%
塑料	0.00	0.00%	23,181,077.74	7.64%	-100.00%
铝材	2,581,008.02	0.98%	9,818,110.78	3.23%	-73.71%
健康管理服务及细胞技术服务	1,316,585.56	0.50%	1,529,332.75	0.50%	-13.91%
租赁业务	3,414,751.01	1.30%	4,250,107.61	1.40%	-19.65%
其他	21,784,077.47	8.27%	19,330,539.17	6.37%	12.69%
分地区					
境内	263,244,987.39	99.92%	298,430,593.88	98.32%	-11.79%
境外	199,351.27	0.08%	5,100,302.78	1.68%	-96.09%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汽车行业	235,512,968.16	199,986,598.18	15.08%	-4.04%	-7.30%	2.99%
材料销售	20,572,846.51	8,313,813.48	59.59%	-53.52%	-74.58%	33.47%
分产品						
铝质散热器	114,367,379.01	101,909,455.68	10.89%	-7.11%	-10.18%	3.04%
保险杠	53,308,364.65	47,647,516.74	10.62%	-1.63%	1.35%	-2.63%
分地区						
境内	263,244,987.39	210,588,637.13	20.00%	-11.79%	-16.41%	4.43%
境外	199,351.27	166,612.17	16.42%	-96.09%	-94.15%	-27.7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0,855,821.20	165.73%	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及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转让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资产减值	-1,598,847.84	-12.71%	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及商誉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67,908.87	0.54%		否
营业外支出	24,706.59	0.20%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否
信用减值	304,855.68	2.42%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	是

			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其他收益	4,690,445.95	37.27%	主要系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受益期摊销	是
资产处置收益	18,773.92	0.15%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9,070,372.17	13.78%	152,215,576.27	12.56%	1.22%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48,013,455.40	4.16%	48,837,426.38	4.03%	0.13%	无重大变化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化
存货	99,865,299.70	8.65%	136,949,001.83	11.30%	-2.65%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62,559,373.35	5.42%	64,571,530.02	5.33%	0.09%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111,408,625.60	9.65%	91,456,323.83	7.54%	2.11%	长期股权投资本报告期末数比上年末增长了21.82%，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按照公司持股比例49%确认参股公司重庆八菱投资收益增加1,971.92万元。
固定资产	283,691,381.08	24.57%	302,891,669.91	24.99%	-0.42%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2,429,266.73	0.21%	1,993,974.02	0.16%	0.05%	无重大变化
使用权资产	138,320.67	0.01%	254,602.92	0.02%	-0.01%	使用权资产期末数比上年末减少11.63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计提了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短期借款	110,108,652.76	9.54%	116,661,185.39	9.62%	-0.08%	无重大变化
合同负债	5,464,423.37	0.47%	8,179,120.06	0.67%	-0.20%	合同负债期末数比上年末减少271.46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预收款比上年末减少267.51万元。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化
租赁负债	4,807,882.28	0.42%	4,940,170.35	0.41%	0.01%	无重大变化
其他应收款	3,762,521.75	0.33%	6,076,562.97	0.50%	-0.17%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比期初减少231.40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土地收储款585.50万元。
应付职工薪酬	8,551,133.62	0.74%	12,668,523.54	1.05%	-0.31%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比上年末减少411.74万元，主要是因为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比上

						年末减少 389.78 万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0,000.00	0.10%	0.00	0.00%	0.10%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110.00 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日积月累理财。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PT. BALING TECHNOLOGY INDONESIA	新设控股子公司	5,588,217.30	雅加达	换热器生产及销售	境外公司的资产、人事、财务均由公司直接控制	-295,650.62	0.74%	否
弘润天源生物技术(法国)有限责任公司	直接投资	19,201.12	法国	生物领域技术研究开发与服务	境外公司的资产、人事、财务均由弘润天源直接控制	79,820.74	0.00%	否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净值	受限原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152,000.00	短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83,501,379.78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8,360,915.28	短期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4,664,426.96	短期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15,002,000.00	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付货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存单质押、ETC 押金
货币资金	108,862.72	北京弘天及其下属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法院冻结
合计	188,789,584.74	

## 六、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青岛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制冷、空调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等。	70,000,000	78,321,573.46	50,904,510.93	1,677,718.15	- 597,485.53	- 612,567.74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换热器、汽车配件、发电机组配件、工程机械、机车及船舶工程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塑料板、管、型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自有房屋租赁等。	98,493,453	208,073,510.94	120,257,685.61	89,164,201.54	6,761,706.05	5,946,798.27
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演出经纪、文艺创作、票务代理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汽车零配件零售、金属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等。	50,000,000.00	68,347,234.31	- 136,298,804.15	0.00	- 4,925,729.34	- 4,923,729.34
南宁八菱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	600,100,000.00	276,370,896.79	276,370,896.79	0.00	- 17,887,249.62	- 17,887,249.62
PT. BALING TECHNOLOG	子公司	换热器生产及销售	760,000 美元	5,588,217.30	- 531,533.7	2,231,975.38	- 358,933.7	- 295,650.6

Y INDONESIA					7		7	2
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细胞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健康管理(需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等。	48,000,000	1,523,430.89	110,826,658.80	- 1,316,585.56	- 2,454,991.94	- 2,454,991.94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生产、销售工程塑料、精密塑胶及制品、汽车配件产品及装配；其他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装配；房屋租赁等。	88,800,000	748,799,867.11	200,560,425.47	378,990,455.06	45,256,197.47	40,243,255.19
南宁全世泰零部件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汽车塑料件、金属件的制造、加工和销售。	10,000,000	29,775,415.17	28,650,370.87	20,805,613.45	646,830.05	549,175.31
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生态人居环境设计；投资兴办实业智慧厕所、智能马桶的研发、制造、销售等。	12,500,000	20,499,130.40	17,670,040.87	0.00	- 126,625.10	- 123,520.4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青岛八菱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青岛八菱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等业务。青岛八菱厂房产于 2017 年 10 月完工，由于市场变化，目前尚未投入生产设备，厂房目前暂时用于出租。2022 年 1-6 月，青岛八菱实现营业收入 167.77 万元，净利润亏损 61.26 万元，亏损的原因主要是固定资产折旧。

2、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849.35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柳州八菱主要从事汽车注塑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2022 年 1-6 月，柳州八菱实现营业收入 8,916.42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93%，净利润为 594.6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03.38%。本报告期盈利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柳州八菱加强物流采购管理，有效降低了产品成本。

3、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印象恐龙主要从事文化演艺业务，2022 年 1-6 月没有营业收入，净利润亏损 492.37 万元，主要由于印象恐龙截至目前仍处于停演出状态，停演期间没有门票收入，但是仍需承担固定资产折旧、支付员工工资、仓储租金等费用。

4、南宁八菱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出资额 60,010.00 万元，公司直接持股 99.98%，间接持股 0.02%，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八菱投资主要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业务。2022 年 1-6 月，八菱投资净利润亏损 1,788.72 万元，主要八菱投资收回权益性投资并归还母公司，母公司未对该事项做权益处理，形成其他应收款，八菱投资对该款项计提坏账产生的信用减值损失。

5、印尼八菱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95%，间接持股 5%。印尼八菱主营换热器生产及销售业务，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23.20 万元，净利润亏损 29.57 万元，亏损的原因主要是营业规模小，运营成本较高。

6、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8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弘天主要从事健康管理服务及细胞技术服务业务，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1.66 万元，净利润亏损 245.50 万元，主要由于其 2020 年以来一直处于停业状态，营业收入 131.66 万元是摊销以前年度的递延收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因资金占用问题尚未解决，北京弘天暂无复工迹象和预期，未来能否恢复经营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7、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8,880 万元，公司持有其 49%的股权，为公司的参股公司。重庆八菱主要从事汽车保险杠、仪表盘和内饰件等汽车配件产品开发、生产、销售、装配业务，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37,899.05 万元、净利润 4,024.33 万元，受疫情和主机厂缺芯片影响，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17.42%，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21.52%，公司按照持股比例 49%确认的投资收益为 1,971.9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40.75 万元。

8、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股 49%，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全世泰主要从事汽车塑料件、金属件的制造、加工和销售等业务，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80.56 万元、净利润 54.92 万元。

9、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50 万元，公司持股 20%，为公司的参股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智慧厕所、智能马桶的研发、制造、销售等业务，报告期内尚未投产，2022 年 1-6 月，没有营业收入，净利润亏损 12.35 万元。

##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 1、公司股票交易暂时无法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因二级控股子公司海南弘天在 2019 年-2020 年期间存在违规担保情形，担保金额 4.66 亿元，占公司 2019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2.05%，导致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7 月 2 日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ST）。海南弘天违规担保的质押存单陆续到期后，由于王安祥未能安排资金解除质押，债务人未按期清偿银行债务，导致存单内的 4.66 亿元存款全部被质权人划走，形成了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2020 年 8 月，公司就海南弘天 1.70 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南宁中院提起诉讼，向王安祥追索，并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南宁中院以被告涉嫌刑事犯罪应移送公安机关处理为由，裁定驳回了公司的起诉。

2021 年 7 月，海南弘天就其 1.46 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广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广州中院依法确认其与广州银行珠江支行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9）珠江支行存质字 YC-003 号《存单质押合同》无效，要求广州银行珠江支行返还 1.46 亿元并支付相应资金占用费和诉讼费。广州中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驳回了海南弘天的全部诉讼请求。海南弘天已向广东高院提起了上诉，该案二审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开庭，目前尚未判决。

尽管公司一直反复督促王安祥，并且采取了资金追偿措施，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追回上述款项，因此，公司股票暂不符合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后续，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情况，继续通过财产保全、诉讼等合法途径向海南弘天出质 4.66 亿元的质权人、债务人追偿（追回）该 4.66 亿元及相应损失，或继续推进向公安机关提起刑事控告，追究相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并要求对方退回所有占用款，但最终能否追回上述款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风险警示期间，至少每月披露一次进展公告，披露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的解决进展情况，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敬请投资者留意公司相关进展公告。

## 2、子公司被占用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1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弘天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及其全资子公司海南弘天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王安祥及其关联方通过违规担保、预付款、往来款等方式非经营性占用北京弘天及海南弘天资金合计约 5.42 亿元（含上述违规担保 4.66 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款项尚未归还至北京弘天及海南弘天。

公司一直反复督促王安祥归还占用款项，并且采取了资金追偿措施，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仍未追回上述款项，后续能否追回上述款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王安祥屡次违反承诺，并且涉及众多诉讼，债务巨大，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人员名单，有关资产被司法查封，部分执行案件因没有财产可供执行或无法执行而终结本次执行，种种迹象表明王安祥的财务状况严重恶化，有丧失履行能力的重大可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鉴于北京弘天一直处于停业状态，人员流失殆尽，且暂无复工迹象和预期，资金占用问题尚未解决且存在较大坏账风险，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已经在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对上述资金占用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 3、业绩承诺无法兑现的风险

2019 年 5 月，公司以现金支付方式作价 90,775.32 万元收购北京弘天 51% 的股权。根据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协议》第九条业绩承诺的约定：王安祥承诺，本协议生效后，承诺在未来三年内（2019 年-2021 年），标的公司经营性净利润总额不低于 6 亿元人民币。若标的公司未能达到前述经营性净利润总额承诺的（以标的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年度经八菱科技同意的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数据为准且该等审计报告应为标准审计报告），八菱科技应于前述事项发生后 60 天内，书面通知王安祥，王安祥应

在收到八菱科技书面通知后 60 日内，按照补偿额=【（6 亿元人民币-实际三年经营性净利润总额） $\times$ 17.8/6 $\times$ 51%】向八菱科技进行补偿。

截至 2021 年末，上述三年的业绩承诺期间已届满，北京弘天 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实际经营性净利润总额为-64,882.22 万元，亏损的金额主要是对王安祥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若不考虑其他因素，单纯依据《股权转让协议》第九条计算，王安祥应该向公司赔偿的金额为：（60,000-（-64,882.22）） $\times$ 17.8/6 $\times$ 51%=188,946.80 万元，即王安祥应赔偿公司 188,946.80 万元。

鉴于计算的赔偿金额超过了公司收购北京弘天 51%股权所支付的转让价款，且弘润天源三年累计的亏损金额主要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王安祥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54,181.10 万元全部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公司目前已经启动法律程序对该非经营性占用资金进行追偿，出于合理性考虑，公司有可能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结合王安祥是否归还占用资金、归还的占用资金金额大小及其偿债能力等因素，与其协商业绩赔偿金额，并按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但最终能否获得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若经过双方协商，且经过审议程序批准后，最终确定的业绩赔偿金额可能会与上述计算的结果有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反复督促王安祥，并且发送了书面函件要求王安祥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但王安祥至今尚未履约。公司将继续督促王安祥履行承诺，若王安祥拒不履约，公司将进一步通过司法途径等措施向王安祥追偿业绩补偿款项，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王安祥屡次违反承诺，并且涉及众多诉讼，债务巨大，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人员名单，有关资产被司法查封，部分执行案件因没有财产可供执行或无法执行而终结本次执行，种种迹象表明王安祥的财务状况严重恶化，有丧失履行能力的重大可能，该业绩补偿承诺能否兑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4、无法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风险

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广西证监局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对公司立案调查，并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作出了《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3 号），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因子公司违规对外担保及财务资助，深交所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作出《关于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21〕

1318 号），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等有关规定，公司暂时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5、法律诉讼风险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目前诉讼案件较多，特别是受到广西证监局的行政处罚之后，公司可能面临大量投资者就此事提起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收到投资者提起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42 起（不含撤诉案件），涉及金额 770.37 万元，后续可能还会陆续发生该类案件，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积极应诉，尽力降低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6、控股子公司北京弘天及其下属子公司无法持续经营的风险

因王安祥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导致北京弘天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周转困难，业务全面暂停，人员流失殆尽，2020 年以来一直处于停业状态。截至报告披露日，资金占用问题尚未解决，北京弘天暂无复工迹象和预期，其未来能否恢复经营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7、恐龙项目未来运营效益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全资子公司印象恐龙运营的恐龙项目自 2019 年 4 月 8 日起停演并从国家体育馆迁出后一直处于停演状态。合作方至今未能建成演出剧场，恐龙项目恢复演出的时间及未来的经营情况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注意。

#### 8、宏观经济和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处于汽车零部件行业，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下游市场主要面向整车制造行业，公司业务发展状况与下游整车行业息息相关。汽车产业受宏观经济和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对汽车生产和消费产生影响。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产业发展迅速，汽车消费旺盛；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汽车产业发展放缓，汽车消费低迷。因此，公司的业务发展会受到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

近几年，宏观经济发展放缓，叠加新冠疫情、芯片短缺、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等各方面因素影响，汽车行业的发展受到一定的制约。当前，汽车行业仍面临供给冲击、需求收缩、预期转弱三重压力，芯片短缺问题依然存在，原材料价格总体仍维持高位，俄乌冲突引发的能源价格高企，以及国际局势存在较大不确定，因此，今后汽车行业稳增长、稳运行的任务仍然十分艰巨。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宏观经济、政策动态、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竞争格局情况，做好前瞻性规划，不断提升综合竞争力，分散市场风险，降低外部经济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 9、疫情影响的风险

因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的爆发蔓延，各行各业停工停产以应对突发疫情，国内外汽车产业链的生产与消费受到影响，公司作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也受到行业经营环境变化的影响。目前，国内疫情已基本稳定，汽车产业供应链逐步恢复正常，而部分国家和地区疫情仍然没有得到有效控制，若后续疫情防控形势恶化再次大规模爆发，将对宏观经济及汽车消费继续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作为汽车零部件厂商业绩亦会受到不利影响。

#### 10、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铝材、铜材、钢材和工程塑料等，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盈利水平和经营业绩。近两年，大宗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原材料价格的上涨直接增加了生产成本，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了一定影响。因此，原材料价格上涨会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为有效规避重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一是加强采购环节管理，降低采购成本；二是加强研发，不断改进工艺，降低物耗水平；三是与整车厂商协调建立原材料与产品价格的联动机制，适当转移部分成本上升压力。

#### 11、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汽车市场的高速发展吸引了大量资本涌进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如果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能及时全面地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增强产品技术含量、提升品牌影响力等，可能无法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及实现市场份额提升，甚至将面临产品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坚持技术创新，不断优化产品设计，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12、主要客户集中和对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客户比较集中，主要客户为上汽通用五菱等国内知名整车制造企业。2022 年上半年，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公司销售总额比例的 85.93%，其中对上汽通用五菱的



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总额比例的 69.88%，公司对主要客户存在着较强的依赖。如果上述客户需求下降，或转向其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采购相关产品，将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努力发挥研发、质量、成本、品牌和售后服务上的优势，继续服务好现有整车客户市场和开拓其新产品市场；同时将通过技术创新，加快新产品开发力度，积极开拓新的整车客户市场，以化解主要客户集中和对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 13、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分红的风险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且未弥补亏损为-611,536,411.28 元。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有剩余税后利润的，方能向股东分配利润。因此，在公司的亏损弥补之前，将面临由于存在未弥补亏损而导致一定时期内无法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14、待摊股份支付成本风险

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将 2018 年回购的 16,826,900 股回购股票全部过户至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确认股份支付成本约 9,473.54 万元，在 2021 年至 2024 年期间分四年摊销，预计每年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481.99 万元、5,783.86 万元、2,285.94 万元和 921.75 万元。员工持股计划股份费用的摊销对存续期内各年度净利润会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影响程度可控，最终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但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激发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改善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9.15%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详见公司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34）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黄国伟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2 年 02 月 08 日	黄国伟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不便于履行监事职务，申请辞去监事一职。
赖品带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2 月 09 日	
黄生田	董事	任免	2022 年 05 月 27 日	黄生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一职，辞去董事职务后仍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林永春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8 月 16 日	

###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股权激励

无

##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额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包括公司部分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及业务骨干员工，所有持有人均与公司或者下属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并在公司或者下属子公司全职工作并领取薪酬。	59	532,388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原通过资管计划实施，成立后全额认购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设立的“国海金贝壳员工持股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金贝壳 1 号资管计划”）的次级份额，并委托国海证券进行管理。截至 2016 年 2 月 5 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金贝壳 1 号资管计划”从二级市场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9,933,7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1%，成交金额合计 293,690,525.76 元。2017 年 7 月，因“金贝壳 1 号资管计划”存续期满不再展期，经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通过，同意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变更，对“金贝壳 1 号资管计划”优先级份额进行分配并予以注销，同时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并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将“金贝壳 1 号资管计划”所持的公司股票全部过户至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开立的专用证券账户“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金贝壳 1 号资管计划”就此结束，股票完成过户后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的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	0.19%	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不涉及杠杆资金。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包括公司部分监事及骨干员工，所有持有人均与公司或者下属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并在公司或者下属子公司全职工作并领取薪酬。	2	830,634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原通过资管计划实施，成立后全额认购国海证券设立的“国海金贝壳员工持股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金贝壳 2 号资管计划”）的次级份额，并委托国海证券进行管理。截至 2016 年 8 月 3 日，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金贝壳 2 号资管计划”从二级市场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3,615,1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成交金额合计 122,880,155.03 元。2018 年 5 月，“金贝壳 2 号资管计划”存续期届满，经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通过，同意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变更，对“金贝壳 2 号资管计划”优先级份额进行分配并予以注销，同时延长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并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将存放于“金贝壳 2 号资管计划”证券账户的股票全部过户至“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专	0.29%	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不涉及杠杆资金。

			用证券账户，股票完成过户后由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的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为公司部分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中高层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及业务骨干员工，所有持有人均在公司或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任职，领取报酬并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	78	16,826,900	无	5.94%	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不涉及杠杆资金。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杨经宇	董事、副总经理	133,097	133,097	0.05%
黄生田	财务总监、时任董事	88,731	88,731	0.03%
刘汉桥	副董事长	2,008,731	2,008,731	0.71%
魏远海	监事会主席	715,000	715,000	0.25%
黄进叶	监事	2,357,817	2,357,817	0.83%
黄国伟	时任监事	124,437	124,437	0.04%
赖品带	监事	146,337	146,337	0.05%
林永春	董事	1,822,183	1,822,183	0.64%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PH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6.9-7.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	无总量限制, PH值 6-9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0.56kg	0.52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五日生化需氧量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2.4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1.68kg	无限制, 排放浓度控制在 300 mg/L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氨氮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ND(未检出)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0.001kg	0.068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悬浮物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0.54kg	无总量限制, 排放浓度低于 400 mg/L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磷酸盐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0.02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0.001 kg	无限制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石油类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0.21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0.012kg	无总量限制, 排放浓度低于 5 mg/L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ND(未检出)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0.0kg	无总量限制, 排放浓度低于 20mg/L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2	锅炉废气排放口 (DA007、DA010)	3.6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2016)表3中主城区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18.6kg	0.6472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锅炉废气排放口	<3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2016)表3中主城区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2.1kg	0.0559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锅炉废气	91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物	190kg	1.582t	未超标

技有限公司				排放口		排放标准》(DB 50/658-2016)表 3 中主城区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烟气黑度	有组织	2	锅炉废气排放口	低于 I 级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2016)表 3 中标准限值	/	/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VOCs	有组织	1	注塑废气排放口 (DA001)	0.005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0.6kg	2.8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	注塑废气排放口 (DA001)	<20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90kg	0.6772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VOCs	有组织	1	擦拭废气排放口 (DA002)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无排放	2.805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甲苯	有组织	1	擦拭废气排放口 (DA002)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无排放	无年许可排放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 1.97Kg/h。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二甲苯	有组织	1	擦拭废气排放口 (DA002)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无排放	无年许可排放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 0.85Kg/h。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	火焰处理排放口 (DA003)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排放	0.6472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火焰处理排放口 (DA003)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排放	1.582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火焰处理排放口 (DA003)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无排放	0.0559t	未超标

				)	备不监测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甲苯	有组织	1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4)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无排放	无年许可排放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 1.97Kg/h。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二甲苯	有组织	1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4)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无排放	无年许可排放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 0.85Kg/h。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4)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排放	1.582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VOCs	有组织	1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4)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无排放	2.805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4)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排放	0.0559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4)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排放	0.6472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甲苯	有组织	1	点补房废气排放口 (DA005)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无排放	无年许可排放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 1.97Kg/h。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二甲苯	有组织	1	点补房废气排放口 (DA005)	停产, 国家环保监测平台报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无排放	无年许可排放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 0.85Kg/h。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	点补房废气排放口	停产, 国家环保监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	无排放	0.6472t	未超标

				(DA005)	测平台报 备不监测	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 度限值及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柳州八菱科 技有限公司	VOCs	有组织	1	点补房废 气排放口 (DA005 )	停产, 国 家环保监 测平台报 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 面涂装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 度限值	无排放	2.805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 技有限公司	二甲苯	有组织	1	烘干室废 气排放口 (DA006 )	停产, 国 家环保监 测平台报 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 面涂装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 度限值	无排放	无年许可 排放限 值; 许可 排放速率 0.85Kg/h 。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 技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烘干室废 气排放口 (DA006 )	停产, 国 家环保监 测平台报 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 面涂装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 度限值及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无排放	1.582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 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烘干室废 气排放口 (DA006 )	停产, 国 家环保监 测平台报 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 面涂装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 度限值及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无排放	0.0559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 技有限公司	甲苯	有组织	1	烘干室废 气排放口 (DA006 )	停产, 国 家环保监 测平台报 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 面涂装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 度限值	无排放	无年许可 排放限 值; 许可 排放速率 1.97Kg/h 。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 技有限公司	VOCs	有组织	1	烘干室废 气排放口 (DA006 )	停产, 国 家环保监 测平台报 备不监测	《汽车整车制造表 面涂装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 度限值	无排放	2.805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 技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火焰活化 废气排放 口 (DA008 )	0mg/m <sup>3</sup> (N D , 未检出)	《汽车整车制造表 面涂装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 度限值及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25.9kg	1.582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 技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	火焰活化 废气排放 口 (DA008 )	<20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 面涂装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 度限值及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98.8Kg	0.6472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火焰活化废气排放口 (DA008)	0mg/m <sup>3</sup> (ND: 未检出)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25.16Kg	0.0559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甲苯	有组织	1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9)	0.262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0.006kg/h (排放速率)	无年许可排放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 1.97Kg/h。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二甲苯	有组织	1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9)	3.81 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0.089kg/h (排放速率)	无年许可排放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 0.85Kg/h。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9)	0.094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76Kg	1.582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9)	0.468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16.16 Kg	0.6472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9)	<3mg/m <sup>3</sup> (未检测出二氧化硫含量)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排放速率: <0.07kg/h, 未检测出二氧化硫含量,	0.0559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VOCs	有组织	1	喷漆废气排放口 (DA009)	0.079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166.0 Kg	2.805t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VOCs	无组织	1	厂界四处	0.00 mg/m <sup>3</sup> (ND, 未检出)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3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	无重量限制, 浓度低于 2 mg/m <sup>3</sup>	未超标
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噪声	无组织	1	厂界	昼间 62dB; 夜间 52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	/	/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PH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7.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无总量限制，PH 值 6-9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化学需氧量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5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100kg	0.52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五日生化需氧量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16.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无限制，排放浓度控制在 300 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氨氮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16kg	0.068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悬浮物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13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400 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磷酸盐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0.2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	无限制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石油类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0.14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5 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0.15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20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颗粒物	有组织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9.4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2016）表 3 中主城区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2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15 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2016）表 3 中主城区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5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31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2016）表 3 中主城区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5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烟气黑度	有组织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低于 I 级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2016）表 3 中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1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VOCs	有组织	1	注塑废气 1#排放口	1.53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未超标

(回兴)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60mg/m <sup>3</sup>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回兴)	VOCs	有组织	1	注塑废气 2#排放口	1.52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	无总量限制, 排放浓度低于 6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回兴)	颗粒物	有组织	1	喷涂废气排放口	0.5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8.75kg	0.032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回兴)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喷涂废气排放口	L 低于检测限值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0	0.012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回兴)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喷涂废气排放口	1 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37.5kg	0.076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回兴)	甲苯及二甲苯的合计	有组织	1	喷涂废气排放口	0.35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3kg	0.322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回兴)	VOCs	有组织	1	喷涂废气排放口	3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12.5kg	3.412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回兴)	颗粒物	有组织	1	燃烧废气	2 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	无总量限制, 排放浓度低于 5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回兴)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燃烧废气	低于检测限值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	无总量限制, 排放浓度低于 20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燃烧废气	低于检测限值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20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VOCs	无组织	1	南侧厂界处	0.46 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2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回兴）	噪声	有组织	1	厂界	昼间 58dB，夜间 50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	/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龙兴）	PH	间接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7.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无总量限制，PH 值 6-9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龙兴）	五日生化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13.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控制在 300 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龙兴）	化学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43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控制在 500 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龙兴）	氨氮	间接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0.53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控制在 45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龙兴）	悬浮物	间接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21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控制在 400 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龙兴）	磷酸盐	间接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0.25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控制在 0.5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龙兴）	石油类	间接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0.09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20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龙兴）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	1#注塑、发泡、焊接废气排放口	1.42mg/m <sup>3</sup>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4 中排放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6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	VOCs	有组织排放	1	2#喷胶（人工）	2.02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	/	无总量限制，排放	未超标

责任公司 (龙兴))				及烘干废气排放口		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烘干室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浓度低于 60mg/m <sup>3</sup>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龙兴)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3#喷胶(机器人)废气排放口	5.5mg/m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烘干室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5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龙兴)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	3#喷胶(机器人)废气排放口	1.23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烘干室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6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龙兴)	VOCs	有组织排放	1	3#喷胶(机器人)废气排放口	1.95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2 中主城区烘干室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6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龙兴)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4#破碎废气排放口	4.8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表 1 中主城区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2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龙兴)	VOCs	无组织排放	1	5#南侧厂界处	0.24 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表 3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	无排放重量限制,要求低于 2 mg/m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龙兴)	噪声	有组织	1	厂界	昼间 57dB, 夜间 48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	/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空港)	PH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 PH 值 6-9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空港)	化学需氧量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5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50kg	2.85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空港)	五日生化需氧量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16.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 300 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空港)	氨氮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0.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2kg	0.2565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空港)	悬浮物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1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400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空港)	磷酸盐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0.0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02kg	0.00285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空港)	石油类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0.2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20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空港)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无规律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放口	0.1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20mg/L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空港)	颗粒物	有组织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8.6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表3中主城区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2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空港)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低于检测限值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表3中主城区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20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空港)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44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表3中主城区燃气锅炉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5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空港)	烟气黑度	有组织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低于I级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表3中标准限值	/	无总量限制,排放浓度低于I级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空港)	颗粒物	有组织	1	涂装废气排放口	2.36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577-2015)表2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70.8kg	0.16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空港)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1	涂装废气排放口	5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577-2015)表2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50kg	0.463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涂装废气排放口	L 低于检测限值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	0.016 t	未超标

(空港)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空港)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涂装废气排放口	L 低于检测限值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	/	0.047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空港)	甲苯及二甲苯的合计	有组织	1	涂装废气排放口	0.24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72kg	1.7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空港)	VOCs	有组织	1	涂装废气排放口	6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2 中主城区排放浓度限值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80kg	3.63t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空港)	颗粒物	有组织	1	燃烧废气	6mg/m <sup>3</sup>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 表 2 中主城区其他炉窑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	无总量限制, 排放浓度低于 2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空港)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燃烧废气	低于检测限值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 表 1 中主城区其他炉窑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	无总量限制, 排放浓度低于 20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空港)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燃烧废气	低于检测限值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9-2016) 表 1 中主城区燃烧炉窑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	无总量限制, 排放浓度低于 50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空港)	VOCs	无组织	1	西侧厂界处	0.63mg/m <sup>3</sup>	《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577-2015) 表 3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	无重量限制, 浓度低于 2 mg/m <sup>3</sup>	未超标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空港)	噪声	有组织	1	厂界	昼间 56dB 夜间 53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	/	/	未超标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一）柳州八菱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柳州八菱生产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和噪声。

#### 1、废气的处理设施

生产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注塑和破碎废气、涂装废气及锅炉废气，目前主要采取以下措施进行处理：

（1）注塑和破碎废气依托原有工程的布袋除尘器和活性炭吸附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原有的 17m 高 1#排气筒外排大气。

（2）涂装废气包括擦拭废气、火焰处理废气、喷漆废气、烘干废气、调漆间废气、补漆废气及打磨粉尘。

①擦拭废气：擦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输送至 RTO 燃烧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20m 高 9#排气筒外排大气。

②火焰处理废气：火焰处理机以天然气为燃料，产生的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17m 高的 8#排气筒排放。

③喷漆废气：喷漆废气包含喷漆房废气及流平室废气。喷漆房废气经文丘里式漆雾净化装置去除漆雾后，通过管道进入 RTO 蓄热式燃烧器燃烧处理后经 20m 高 9#排气筒排放；流平室废气通过管道进入 RTO 蓄热式燃烧器燃烧处理后经 20m 高 9#排气筒排放。

④烘干废气：烘干废气为烘干室产生的废气，烘干室通过配套的焚烧炉以天然气为燃料间接加热空气为热源烘干工件，烘干室及焚烧炉废气通过管道进入 RTO 燃烧器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20m 高 9#排气筒外排大气。

⑤调漆间废气：该项目调漆间，位于涂装生产线下方，采用密闭管路自动调输漆系统，调漆间密闭设置，调漆废气经抽排风系统收集后送至 RTO 燃烧器处理后通过 20m 高 9#排气筒排放。

⑥补漆废气：补漆房产生的少量手工补漆废气经水帘漆雾净化装置处理后，经管道进入 RTO 蓄热式燃烧器燃烧处理后经 20m 高 9#排气筒排放。

（3）锅炉废气：该项目新增 2t 锅炉，以天然气为燃料，产生的废气通过 20m 高 10#排气筒直接外排大气。

#### 2、废水处理设施

柳州八菱建有专门的废水处理站处理生产废水。废水处理站的设计处理能力为 1.5m<sup>3</sup>/h，主体工艺为一级混凝沉淀+砂滤，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目前，柳州八菱厂区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 （二）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重庆八菱生产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和噪声，主要治理设施如下：

重庆八菱北部新区基地建设有喷涂线 RTO+RC 环保设备 1 套，用于处理喷涂产生的废气；注塑车间活性炭吸附设备 2 套，用于处理注塑车间产生的废气；污水处理设备 1 套，用于处理生产废水。目前，该厂区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重庆八菱龙兴基地建设有喷胶废水处理系统 1 套，处理能力为 1m<sup>3</sup>/d；建设有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1 套，用于处理预处理后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能力为 12m<sup>3</sup>/d；建设有废气处理系统 4 套：①注塑、发泡和焊接废气处理系统 1 套，处理方式为：有机废气→粗过滤→等离子+UV+活性炭→风机→15m 高排气筒，设计处理能力为 58000m<sup>3</sup>/h；②破碎废气处理系统 1 套，处理方式为：破碎机产生的破碎粉尘→滤筒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设计处理能力为 3000m<sup>3</sup>/h；③喷胶废气处理系统 2 套，处理方式为：喷胶废气→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1#喷胶废气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能力为 9000m<sup>3</sup>/h，2#喷胶废气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能力为 10000m<sup>3</sup>/h。目前，该厂区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一）柳州八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柳州八菱一期工程于 2015 年 5 月 4 日获得柳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新型注塑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柳环审字〔2015〕73 号）。该项目建成后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获得柳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新型注塑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的批复》（柳审环城验字〔2017〕12 号）。

柳州八菱二期工程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获得柳州市柳东新区行政审批局《关于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新型注塑件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柳东审批环保字〔2019〕80 号）。该项目建成后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完成废气、废水、噪音部分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取得了《新型注塑件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废水、废气、噪音）》，2020 年 10 月 26 日完成固体废物部分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取得了《新型注塑件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固体废物）》，并完成了在柳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 2、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柳州八菱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2019 年 8 月 13 日至 2022 年 8 月 12 日；2022 年 7 月 15 日取得新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2022 年 08 月 13 日至 2027 年 08 月 12 日。

## （二）重庆八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重庆八菱于 2003 年 9 月完成了《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备案，文号（渝（经开）环评审〔2003〕31 号、渝（经开）环准〔2003〕40 号），2008 年 5 月完成了《重庆八菱二厂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进备案，文号（渝经开环验〔2007〕56 号）。重庆八菱涂装车间原来采用的是人工喷涂线，当地经过 10 多年的高速发展，新增敏感点较多，老涂装线已不能满足相关要求。重庆八菱于 2015 年 9 月完成了《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扩建工程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并备案，备案号：渝（两江）环函〔2016〕080 号。于 2015 年底将原涂装线全部拆除，对涂装线进行了环保整改，包括涂装线总体投入 2300 多万元，建设了全机器人喷涂车间和 RTO 环保设备。于 2016 年初建设完成，2016 年 8 月通过项目验收，验收文号：渝（两江）环函〔2016〕178 号。

重庆八菱龙兴生产基地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堡云路 11 号，2017 年 11 月 14 日，取得重庆市环保局两江新区分局下发的《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两江）环准〔2017〕306 号），新建 1 栋 2 层生产厂房，设置注塑线、破碎设备、热烫印线、发泡线、喷胶线、缝纫线、包覆设备、装配线，2019 年 3 月完成验收，目前处于正常生产状态。

重庆八菱空港生产基地位于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长空路 314 号，2015 年租赁成都航天模塑重庆分公司厂房，原行政许可均由成都航天模塑重庆分公司办理，主要工艺为一条涂装生产线，2019 年 6 月成都航天模塑重庆分公司停产，由重庆八菱自行办理行政许可，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

### 2、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重庆八菱（回兴基地）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2019 年 9 月 25 日至 2022 年 9 月 24 日，将于 2022 年 9 月 24 日到期，目前正在办理新证。

重庆八菱（龙兴基地）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500000621925903T003W；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 年 3 月 17 日至 2025 年 3 月 16 日。

重庆八菱（空港基地）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2019 年 9 月 19 日至 2022 年 9 月 18 日，将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到期，目前正在办理新证。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一）柳州八菱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柳州八菱于 2019 年 7 月完成环境风险评估和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在柳东新区生态环境局进行备案，备案号：4500203-2019-003-L，并且每年进行预案演练或培训。

## （二）重庆八菱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重庆八菱（回兴基地）于 2019 年 11 月完成环境风险评估和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在两江环保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500128-2019-134-L，并且每年进行预案演练或培训。今年三年到期，目前正在在进行应急预案编制，预计 2022 年 10 月底完成评审与备案。

重庆八菱（龙兴基地）2021 年 10 月完成突发环境应急预案、风险评估备案，备案编号：5001282021100002，并且每年定期进行预案演练和培训。

重庆八菱（空港基地）2019 年 11 月完成突发环境应急预案、风险评估，在渝北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500112-2019-035-L），每年定期预案演练和培训。今年三年到期，目前正在在进行应急预案编制，预计 2022 年 10 月底完成评审与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 （一）柳州八菱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柳州八菱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检测，按照各因子检测频率，定期在系统申报并发布数据；每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按频次进行检测，根据报告期有效期内《监测报告》的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排放指标均达标排放。

### （二）重庆八菱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重庆八菱回兴基地和空港基地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检测，按照各因子检测频率，定期在系统申报并发布数据；龙兴基地每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一次，根据报告期有效期内《监测报告》的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排放指标均达标排放。

##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无	无	无	无	无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环境保护方面，公司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环境保护工作，制定了一整套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认真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行为，未发生因环境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柳州八菱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八菱系公司的参股公司，均被列入了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除此之外，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王安祥； 莒南恒鑫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莒南弘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资产置换承诺	<p>由于并购前北京弘天存在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项尚未收回，其中大部分为其原实际控制人王安祥关联方占用的资金，且短期内以现金归还难度较大，为了解决该资金占用问题，王安祥承诺以其相关资产置换北京弘天的瑕疵资产。此外，北京弘天自建的大兴区朗诺生命庄园健康中心 1-5 号楼均系租赁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尚未办理房地产权证，也未办理相关证照，存在重大产权瑕疵，且取得产权证书难度较大，考虑到该 5 栋建筑并非北京弘天生产经营的核心资产，北京弘天的生产经营并未依靠该五栋建筑，为了解决该 5 栋建筑的产权瑕疵问题，王安祥承诺以其相关资产置换北京弘天的瑕疵资产。2019 年 1 月 19 日，北京弘天与王安祥、金明武和相远东签订了《资产置换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北京弘天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人民币 314,814,644.86 元债权、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人民币 8,000,000.00 元债务、在建工程账面余额人民币 36,537,033.96 元（评估值 40,496,000.00 元）的健康中心 1 号楼以及长期待摊费用账面净值人民币 127,638,877.35 元（评估值 137,320,000.00 元）的健康中心 2-5 号楼作为置出资产，置入王安祥、金明武及相远东位于大兴区半壁店绿茵花园别墅的七处产权清晰的房地产。置换标的物的价值将依据各自委托并经对方认可的评估机构作出的评估价值确定，北京弘天置出资产评估价值合计 484,630,644.86 元。根据公司与莒南恒鑫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莒南恒鑫”）、莒南弘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莒南弘润”）及王安祥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第七条第 12 款的约定：鉴于北京弘天正在办理相关资产自王安祥及王安祥安排的金明武、相远东名下置入标的公司手续，莒南恒鑫、莒南弘润及王安祥保证该等资产应于本协议生效后三个月内完整、合法的置入标的公司。若因任何原因，导致该等资产无法完整置入标的公司的，莒南恒鑫、莒南弘润及王安祥应经八菱科技许可，置入其他经八菱科技认可的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后的等值资产，并承担因此给标的公司造成的损失及依本协议而承担的违约责任。莒南恒鑫、莒南弘润及王安祥承诺，北京弘天现有的各项资产权属清晰，不会对标的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2019 年 10 月 28 日，王安祥以现金方式完成对北京弘天 306,814,644.86 元其他应收款的资产置换。对于尚需置换的健康中心 1-5 号楼（在建工程账面余额 36,537,033.96 元及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127,638,877.35 元），王安祥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承诺：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与王安祥名下位于大兴区半壁店绿茵花园别墅桃园 150 号楼进行置换；若因任何原因，导致该资产无法完整置入北京弘天的，王安祥将以现金方式或其他经八菱科技认可的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后的等值资产置入北京弘天，并承担因此给北京弘天造成的损失以及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p>	2019 年 05 月 06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剩余部分尾款尚未支付完毕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王安祥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根据公司与莒南恒鑫、莒南弘润及王安祥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第七条第 13 款的约定：王安祥承诺，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在其为标的公司股东期间，不会通过自身或通过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标的公司资金。	2019 年 05 月 06 日	在王安祥为北京弘天股东期间	长期不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王安祥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019 年 5 月，公司以现金支付方式作价 90,775.32 万元收购北京弘天 51% 的股权。根据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协议》第九条业绩承诺的约定：王安祥承诺，本协议生效后，承诺在未来三年内（2019 年-2021 年），标的公司经营性净利润总额不低于 6 亿元人民币。若标的公司未能达到前述经营性净利润总额承诺的（以标的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年度经八菱科技同意的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数据为准且该等审计报告应为标准审计报告），八菱科技应于前述事项发生后 60 天内，书面通知王安祥，王安祥应在收到八菱科技书面通知后 60 日内，按照补偿额=【(6 亿元人民币-实际三年经营性净利润总额) × 17.8/6 × 51%】向八菱科技进行补偿。	2019 年 05 月 06 日	三年（2019 年-2021 年）	超期未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杨竞忠、顾瑜夫妇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杨竞忠、顾瑜夫妇出具了《不予竞争承诺函》。	2011 年 11 月 11 日	实际控制期间内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王安祥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鉴于：1、海南弘天存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大支行的 1.46 亿元和 1.5 亿元银行存款定期存单（合计 2.96 亿元，存款期限 12 个月，自 2019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已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10 月 29 日质押给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以下简称“广州银行珠江支行”），为阜新久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新能源”）与广州银行珠江支行的《银行承兑协议》约定的阜新能源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2、海南弘天存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广发银行重庆分行”）的 1.7 亿元银行存款的定期存单（存款期限 6 个月，自 2020 年 1 月 8 日至 2020 年 7 月 8 日）已于 2020 年 1 月 8 日质押给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为阜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港能源”）与广发银行重庆分行签订的《承兑合同》约定的阜港能源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2020 年 6 月 22 日，王安祥与公司及海南弘天签订了三方《协议书》并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王安祥承诺：本人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负责解除海南弘天为阜新久宝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上述 2.96 亿元银行存款定期存单的质押或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以 2.96 亿元现金支付给海南弘天置换已质押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解除海南弘天为阜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 1.7 亿元银行存款定期存单的质押或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以 1.7 亿元现金支付给海南弘天置换已质押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如王安祥未能按期解除 2.96 亿元和 1.7 亿元的存单质押，因此给海南弘天、八菱科技及八菱科技股东造成损失的，王安祥个人承担全部责任，并且王安祥同意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用现金偿还海南弘天 2.96 亿元和 1.7 亿元，并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付清上述全部款项之日止按实际欠款金额及年利率 10% 向海南弘天支付利	2020 年 06 月 22 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超期未履行

			息。如王安祥违反上述承诺未能按时解除 2.96 亿元和 1.7 亿元的存单质押、或未能以现金方式等额置换已质押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或未能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用现金偿还海南弘天 4.66 亿元及相应利息的，则八菱科技有权代替海南弘天以八菱科技的名义直接向王安祥追索上述 4.66 亿元及相应利息。八菱科技或海南弘天因追索上述款项发生的一切损失由王安祥负责。			
其他承诺	王安祥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 月，北京弘天向王安祥的关联方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杰玛商贸”）支付未实际发生采购业务的预付款项 3,280.40 万元，构成了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20 年 5 月 21 日，王安祥承诺：若在 2020 年 7 月 30 日前仍未发生采购精油业务或发生的采购精油业务金额少于 3,280.40 万元，则由王安祥本人负责督促安杰玛商贸退还上述资金（按扣除采购精油业务金额后的余额计算，下同），并按年化 10%支付利息费用；若安杰玛商贸未能按期退还上述资金，则由王安祥本人在 2020 年 7 月 30 日前退还上述资金，并按年化 10%支付利息费用。	2020 年 05 月 21 日	2020 年 7 月 30 日	超期未履行
其他承诺	王安祥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2019 年 4 月 10 日（公司收购北京弘天前），北京弘天代王安祥的关联方北京杰玛健康咨询有限公司偿付浙江迪秀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秀贸易”）的往来款 4,200 万元，构成了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20 年 5 月 21 日，王安祥承诺：若迪秀贸易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未能向北京弘天归还前述全部款项，则由王安祥本人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负责向北京弘天清偿前述全部款项，并按年化 10%支付利息。	2020 年 05 月 2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超期未履行
其他承诺	王安祥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2019 年 7 月 10 日，北京弘天向没有实际业务往来的西安乾元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支付往来款项 4,000 万元。虽然该笔款项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收回，但在该笔款项未收回前，占用了北京弘天的资金，且涉及金额较大，公司将其认定为违规财务资助。2020 年 5 月 21 日，王安祥承诺：由其本人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按年化 10%向北京弘天支付上述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	2020 年 05 月 2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超期未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一、资产置换承诺履行情况</p> <p>2019 年 10 月 28 日，王安祥以现金方式完成对北京弘天 306,814,644.86 元其他应收款的资产置换。2020 年 1 月 8 日，王安祥支付现金 170,000,000.00 元置换北京弘天健康中心 1-5 号楼，北京弘天健康中心 1-5 号楼按评估值进行置换，评估价值 177,816,000.00 元，剩余资产置换尾款 7,816,000.00 元尚未支付，北京弘天从其租赁王安祥房屋的租金中抵扣了部分款项，截至报告期末，王安祥未付资产置换款项余额为 7,141,610.90 元。</p> <p>二、资金占用还款承诺履行情况</p> <p>王安祥及其关联方通过违规担保、预付款、往来款等方式非经营性占用北京弘天及海南弘天资金合计约 5.42 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款项尚未归还至北京弘天和海南弘天。王安祥作出的各项承诺均已超期，但王安祥尚未履约，并且导致了海南弘天存单内的 4.66 亿元存款全部被质权人划走，造成公司资金重大损失。针对海南弘天违规担保造成的资金损失，公司已启动了法律追偿程序，具体如下：</p> <p>1、2020 年 8 月，公司就海南弘天 1.70 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南宁中院提起诉讼，向王安祥追索，并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2021 年 12 月 27 日，南宁中院以被告涉嫌刑事犯罪应移送公安机关处理为由，裁定驳回了公司的起诉。</p> <p>2、2021 年 7 月，海南弘天就其 1.46 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广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广州中院依法确认其与广州银行珠江支行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9）珠江支行存质字 YC-003 号《存单质押合同》无效，要求广州银行珠江支行返还 1.46 亿元并支付相应资金占用费和诉讼费。2021 年 11 月 5 日，广州中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驳回了海南弘天的全部诉讼请求。海南弘天已向广东高院提起了上诉。该案二审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开庭，目前尚未判决。</p> <p>尽管公司一直反复督促王安祥归还占用款项，并且采取了资金追偿措施，但截至报告披露日仍未追回上述</p>					

款项。后续，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情况，继续通过财产保全、诉讼等合法途径向海南弘天出质 4.66 亿元的质权人、债务人追偿（追回）该 4.66 亿元及相应损失，或继续推进向公安机关提起刑事控告，追究相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并要求对方退回所有占用款，但最终能否追回上述款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王安祥屡次违反承诺，并且涉及众多诉讼，债务巨大，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人员名单，有关资产被司法查封，部分执行案件因没有财产可供执行或无法执行而终结本次执行，种种迹象表明王安祥的财务状况严重恶化，有丧失履行能力的重大可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业绩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王安祥对北京弘天的业绩承诺期间已届满，北京弘天 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实际经营性净利润总额为-64,882.22 万元，亏损的金额主要是对王安祥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若不考虑其他因素，单纯依据《股权转让协议》第九条计算，王安祥应该向公司赔偿的金额为： $(60,000 - (-64,882.22)) * 17.8/6 * 51\% = 188,946.80$  万元，即王安祥应赔偿公司 188,946.80 万元。

鉴于计算的赔偿金额超过了公司收购北京弘天 51% 股权所支付的转让价款，且弘润天源三年累计的亏损金额主要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王安祥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54,181.10 万元全部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公司目前已经启动法律程序对该非经营性占用资金进行追偿，出于合理性考虑，公司有可能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结合王安祥是否归还占用资金、归还的占用资金金额大小及其偿债能力等因素，与其协商业绩赔偿金额，并按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但最终能否获得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若经过双方协商，且经过审议程序批准后，最终确定的业绩赔偿金额可能会与上述计算的结果有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反复督促王安祥，并且发送了书面函件要求王安祥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但王安祥至今尚未履约。公司将继续督促王安祥履行承诺，若王安祥拒不履约，公司将进一步通过司法途径等措施向王安祥追偿业绩补偿款项，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王安祥屡次违反承诺，并且涉及众多诉讼，债务巨大，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人员名单，有关资产被司法查封，部分执行案件因没有财产可供执行或无法执行而终结本次执行，种种迹象表明王安祥的财务状况严重恶化，有丧失履行能力的重大可能，该业绩补偿承诺能否兑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王安祥	其他	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 月	2019 年 10 月 28 日和 10 月 29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弘天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及其全资子公司海南弘天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王安祥违反规定程序，在未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下，擅自安排海南弘天与广州银行珠江支行分别签	46,600	0	0	46,600	46,600	现金清偿	46,600	不确定

		<p>订 2 份《存单质押合同》，将海南弘天存于广州银行中大支行的金额为 1.46 亿元和 1.5 亿元 2 张定期存单质押给了广州银行珠江支行，为其利益相关方指定的阜新久宝能源有限公司与广州银行中大支行签订的 2 份《银行承兑协议》约定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2020 年 1 月 8 日，王安祥再次安排海南弘天与广发银行重庆分行签订《权利质押合同》，以同样的方式将海南弘天存于广发银行重庆分行的金额为 1.7 亿元的定期存单质押给广发银行重庆分行，为其利益相关方指定的阜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重庆分行所签订的《承兑合同》约定的债务提供担保。上述担保未经公司审议程序，构成违规担保，担保金额合计 4.66 亿元。上述 3 笔存单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8 日、2020 年 10 月 28 日、2020 年 10 月 29 日陆续到期，由于王安祥未能安排资金解除质押，债务人未按期清偿银行债务，导致</p>								
--	--	--	--	--	--	--	--	--	--	--

			存单内的 4.66 亿元存款全部被质权人划走，形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王安祥）	其他	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 月	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 月，北京弘天向王安祥的关联方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支付未实际发生采购业务的预付款 3,280.40 万元，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3,280.02	0	0	3,280.02	3,280.02	现金清偿	3,280.02	不确定
浙江迪秀贸易有限公司（王安祥）	其他	2019 年 4 月 10 日	并购前，北京弘天代王安祥的关联方北京杰玛健康咨询有限公司偿付浙江迪秀贸易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4,200 万元，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4,200	0	0	4,200	4,200	现金清偿	4,200	不确定
ANN-JEMA BIOTECHNOLOGY (FRANCE) CO. LIMITE D（王安祥）	其他	2018 年 12 月	并购前，北京弘天的全资子公司弘润天源生物技术（法国）有限责任公司向王安祥的关联方 ANN-JEMA BIOTECHNOLOGY (FRANCE) CO. LIMITED 支付往来款 14 万欧元，该笔款项不具备商业实质，公司将该笔款项确认为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101.08	0	0	98.12	95.83	现金清偿	95.83	不确定
合计				54,181.1	0	0	54,178.14	54,175.85	--	54,175.85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5.77%
相关决策程序											上述 98.12 万元和 4,200.00 万元 2 笔资金往来是在北京弘天并购前形成，在并购后才识别出该款项实际上是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其余 4 笔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合计 49,880.02 万元是在北京弘天并购后形成，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亦未经北京弘天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											当期无新增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ANN-JEMA BIOTECHNOLOGY (FRANCE) CO. LIMITED 的占用资金变动是由于汇率变动引起，并非偿还。



<p>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p>	<p>一、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p> <p>公司一直反复督促王安祥归还占用款项，并且采取了资金追偿措施，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仍未追回上述款项。王安祥屡次违反承诺，并且涉及众多诉讼，债务巨大，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人员名单，有关资产被司法查封，部分执行案件因没有财产可供执行或无法执行而终结本次执行，种种迹象表明王安祥的财务状况严重恶化，有丧失履行能力的重大可能。公司最终能否追回上述款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p> <p>二、责任追究情况</p> <p>1、因王安祥擅自使用海南弘天 4.66 亿元违规对外担保，并隐瞒公司，导致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布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第一季季度报告中披露该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信息，广西证监局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3 号），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作出如下行政处罚决定：一、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200 万元罚款；二、对王安祥给予警告，并处以 200 万元罚款；三、对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顾瑜给予警告，并处以 200 万元罚款；四、对公司财务总监黄生田、时任董事会秘书黄缘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100 万元罚款。</p> <p>2、因子公司违规对外担保及财务资助，深交所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作出《关于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21）1318 号），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作出如下处分决定：一、对公司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二、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弘天董事长兼总经理、原 5%以上股东王安祥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三、对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顾瑜、财务总监黄生田、时任董事会秘书黄缘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p> <p>三、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p> <p>1、公司发现子公司的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问题后，立即要求王安祥解除存单质押，并且不断督促王安祥归还占用款项，王安祥向公司作出了如下还款承诺：</p> <p>（1）2020 年 6 月 22 日，王安祥与公司及海南弘天签订了三方《协议书》并向公司出具了书面《承诺函》，王安祥承诺：其本人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负责解除海南弘天为阜新久宝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上述 2.96 亿元银行存款定期存单的质押或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以 2.96 亿元现金支付给海南弘天置换已质押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解除海南弘天为阜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 1.7 亿元银行存款定期存单的质押或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以 1.7 亿元现金支付给海南弘天置换已质押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如王安祥未能按期解除 2.96 亿元和 1.7 亿元的存单质押，因此给海南弘天、八菱科技及八菱科技股东造成损失的，王安祥个人承担全部责任，并且王安祥同意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用现金偿还海南弘天 2.96 亿元和 1.7 亿元，并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付清上述全部款项之日止按实际欠款金额及年利率 10% 向海南弘天支付利息。如王安祥违反上述承诺未能按时解除 2.96 亿元和 1.7 亿元的存单质押、或未能以现金方式等额置换已质押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或未能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用现金偿还海南弘天 4.66 亿元及相应利息的，则八菱科技有权代替海南弘天以八菱科技的名义直接向王安祥追索上述 4.66 亿元及相应利息。八菱科技或海南弘天因追索上述款项发生的一切损失由王安祥负责。</p> <p>（2）2020 年 5 月 21 日，王安祥承诺：若在 2020 年 7 月 30 日前仍未发生采购精油业务或发生的采购精油业务金额少于 3,280.40 万元，则由王安祥本人负责督促安杰玛商贸退还上述资金（按扣除采购精油业务金额后的余额计算，下同），并按年化 10% 支付利息费用；若安杰玛商贸未能按期退还上述资金，则由王安祥本人在 2020 年 7 月 30 日前退还上述资金，并按年化 10% 支付利息费用。</p> <p>（3）2020 年 5 月 21 日，王安祥承诺：若迪秀贸易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未能向北京弘天归还前述全部款项，则由王安祥本人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负责向北京弘天清偿前述全部款项，并按年化 10% 支付利息。</p> <p>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以上各项承诺均已超期，但王安祥尚未履约，并且导致了海南弘天存单内的 4.66 亿元存款全部被质权人划走，造成公司资金重大损失。</p> <p>2、针对海南弘天违规造成的担保资金损失，公司已启动了如下法律追偿程序：</p> <p>（1）2020 年 8 月，公司就海南弘天 1.70 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南宁中院提起诉讼，向王安祥追索，并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2021 年 12 月 27 日，南宁中院以被告涉嫌刑事犯罪应移送公安机关处理为由，裁定驳回了公司的起诉。</p> <p>（2）2021 年 7 月，海南弘天就其 1.46 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广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广州中院依法确认其与广州银行珠江支行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9）珠江支行存质字 YC-003 号《存单质押合同》无效，要求广州银行珠江支行</p>
-----------------------	---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返还 1.46 亿元并支付相应资金占用费和诉讼费。2021 年 11 月 5 日，广州中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驳回了海南弘天的全部诉讼请求。海南弘天已向广东高院提起了上诉。该案二审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开庭，目前尚未判决。

后续，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情况，继续通过财产保全、诉讼等合法途径向海南弘天出质 4.66 亿元的质权人、债务人追偿（追回）该 4.66 亿元及相应损失，或继续推进向公安机关提起刑事控告，追究相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并要求对方退回所有占用款，但最终能否追回上述款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2〕第 4-00426 号）。《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六）所述，贵公司原持股 5%以上股东王安祥，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54,181.10 万元。截至本报告日，王安祥尚未归还上述款项。由于王安祥个人资金占用未解决，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上述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所涉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1、公司虽然一直反复督促王安祥归还占用款项，但是王安祥屡次违反承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仍未将资金占用款项归还至北京弘天和海南弘天。其更是涉及众多诉讼，债务巨大，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人员名单，有关资产被司法查封，部分执行案件因没有财产可供执行或无法执行而终结本次执行，种种迹象表明王安祥的财务状况严重恶化，有丧失履行能力的重大可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启动了法律追偿程序，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2020 年 8 月，公司就海南弘天 1.70 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南宁中院提起诉讼，向王安祥追索，并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2021 年 12 月 27 日，南宁中院以被告涉嫌刑事犯罪应移送公安机关处理为由，裁定驳回了公司的起诉。

2021 年 7 月，海南弘天就其 1.46 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广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广州中院依法确认其与广州银行珠江支行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9）珠江支行存质字 YC-003 号《存单质

押合同》无效，要求广州银行珠江支行返还 1.46 亿元并支付相应资金占用费和诉讼费。2021 年 11 月 5 日，广州中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驳回了海南弘天的全部诉讼请求。海南弘天已向广东高院提起了上诉。该案二审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开庭，目前尚未判决。

后续，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情况，继续通过财产保全、诉讼等合法途径向海南弘天出质 4.66 亿元的质权人、债务人追偿（追回）该 4.66 亿元及相应损失，或继续推进向公安机关提起刑事控告，追究相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并要求对方退回所有占用款，但最终能否追回上述款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由于上述款项尚未追回，因此，公司股票暂不符合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风险警示期间，至少每月披露一次进展公告，披露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的解决进展情况，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进展公告。

##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王安祥违反规定程序，在未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下，擅自将公司二级子公司海南弘天金额为 1.46 亿元、1.5 亿元和 1.7 亿元的 3 张定期存单违规对外质押担保，并且造成存单内的 4.66 亿元存款全部被质权人划走，给公司造成资金重大损失。公司就海南弘天其中一笔 1.7 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南宁中院提起诉讼，要求	17,355	否	公司诉王安祥损害股东利益责任纠纷一案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获得立案受理。南宁中院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作出一审裁定，以被告涉嫌刑事犯罪，应移送公安机关处理为由，驳回公司的起诉。	一审裁定驳回原告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诉	暂无	2020 年 08 月 14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28）

王安祥支付 1.7 亿元并支付相应利息及诉讼费和律师费，并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案号：(2020)桂 01 民初 2408 号。							
海南弘天就其 1.46 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广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依法确认其与广州银行珠江支行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签订的编号为 (2019) 珠江支行存质字 YC-003 号《存单质押合同》无效，要求广州银行珠江支行返还 1.46 亿元并支付相应资金占用费和诉讼费，案号：(2021) 粤 01 民初 1278 号。	14,955.74	否	海南弘天诉广州银行珠江支行确认合同无效纠纷一案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获得立案受理。广州中院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海南弘天已向广东高院上诉，二审已开庭，暂未判决。	一审判决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海南弘天已向广东高院上诉，二审已开庭，暂未判决	暂无	2021 年 07 月 2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www.cninfo.com.cn ) 《关于子公司的重大诉讼公告》 ( 公告编号：2021-079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 公告编号：2021-116 )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重庆银翔晓星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双方发生买卖合同纠纷，公司将重庆银翔晓星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诉至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并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案号：(2019)渝 0112 民初 9722 号。	823.21	否	本案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获得立案受理，2019 年 8 月 14 日开庭审理，双方达成调解协议。	根据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9)渝 0112 民初 9722 号】，本案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一、截止 2019 年 8 月 14 日，被告重庆银翔晓星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尚欠原告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8,232,137.25 元，被告自 2020 年 1 月至 5 月每月底前每月支付 1,370,000 元，	暂未执行回任何款项。	2019 年 04 月 20 日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 www.cninfo.com.cn )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 公告编号：2019-067 )

				余 款 1,382,137.25 元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付清； 二、若被告未按 第一项足额支付 任一期款项，原 告有权就全部剩 余未付款项及利 息一并向法院申 请执行；三、原 告自愿放弃其他 诉讼请求；四、 案件受理费、保 全费总计 39,710 元，由被告负 担。			
公司于 2019 年 投资大姚麻王 科华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累 计已支付投资 款 3,800 万 元。因双方发 生纠纷，公司 将大姚麻王及 其控股股东云 南麻王生物科 技发展有限公 司诉至南宁中 院，要求云南 麻王公司回购 公司持有的大 姚麻王公司 22%的股权并 支付回购款 3800 万元及相应利 息，并要求大 姚麻王承担连 带清偿责任， 并采取了财产 保全措施，案 号：(2020)桂 01 民初 1828 号。	4,263.7	否	本案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获得立 案受理，南宁中 院于 2021 年 8 月 6 日作出一 审判决。公司对 一审判决不服， 已向广西高院 提起上诉。广 西高院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对 本案作出终审 判决。	根据广西高院 (2021)桂民终 1646 号《民事 判决书》，法院 判决如下：一、 撤销南宁市中 级人民法院 (2020)桂 01 民初 1828 号 民事判决；二、 由云南麻王生 物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回购南 宁八菱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持 有的大姚麻王 科华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22% 的股权；三、 云南麻王生物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和大姚麻 王科华生物科 技有限公司共 同向南宁八菱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支付 3800 万元及相应利 息。	公司已申请 强制执行， 暂未执行回 任何款项。	2020 年 07 月 21 日	《中国证券 报》、《上海 证券报》、 《证券时 报》、《证券 日报》和巨 潮资讯网 (www.cnin fo.com.cn) 《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公 告》(公告 编号： 2020-077)
北京弘天 2016 年向华夏银行 两广支行申请 贷款 2,000 万 元，该笔贷款 2020 年 10 月 27 日到期。贷 款到期后，由 于北京弘天未 能按约还款， 华夏银行两广 支行将北京弘 天及王安祥诉	2,060.57	否	本案已判决。	本案判决如下： 一、被告北京弘 天源基因生物 技术有限公司于 本判决生效后十 日内偿还原告华 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两广支 行借款本金 20,000,000 元及 利息、罚息和复利（其中截至 2020 年 4 月 26	由于北京弘 天一直处于 停业状态， 王安祥及其 关联方非经 营性占用北 京弘天的资 金截至本报 告披露日尚 未归还，导 致北京弘天 无能力偿本 案判决的银	2021 年 07 月 29 日	《中国证券 报》、《上海 证券报》、 《证券时 报》、《证券 日报》和巨 潮资讯网 (www.cnin fo.com.cn) 《关于子公 司的重大诉 讼公告》 (公告编

<p>至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要求北京弘天还款付息，并要求对王安祥抵押的房屋行使抵押权以及要求王安祥对涉案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号：(2020)京 0101 民初 18405 号。</p>				<p>日的利息 454,999.99 元，复利 6,020.72 元；自 2020 年 4 月 27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利息、罚息、复利按照双方签订的编号 BJZX1510120160078 《借款合同》约定计算)；二、若被告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逾期未能履行上述第一项债务，则原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两广支行有权对被告王安祥已办理抵押登记的位于北京市 XXX 的 5 套房屋，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后的价款优先受偿；三、被告王安祥对被告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述第一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四、被告王安祥承担完上述连带保证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追偿。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诉讼费 144,666 元（含公告费 560 元），由被告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被告王安祥负担（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交纳）。</p>	<p>行借款本息债务，现银行已申请法院执行。执行阶段，预计银行会申请法院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王安祥已抵押的 5 套房屋用于偿还上述银行借款及利息、罚息和复利。北京弘天将根据本案判决情况及最终执行结果，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处理。</p>	<p>号：2021-079)</p>
---	--	--	--	--	--	--------------------

因买卖合同纠纷，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北京弘天诉至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案号：（2020）沪0120民初1871号、（2021）沪0120执221号。	33.47	否	已判决	判决被告北京弘天向原告支付33.47万元	终结本次执行	2021年07月29日	《关于子公司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因买卖合同纠纷，北京众道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将北京弘天诉至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案号：（2020）京仲裁字第1424号、（2020）京02执868号。	37.69	否	已裁决	仲裁裁决由被告北京弘天向原告支付37.69万元	终结本次执行	2021年07月29日	《关于子公司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因买卖合同纠纷，北京东方赛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将北京弘天诉至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案号：（2020）京仲裁字第1678号（2020）京01执1207号。	86.38	否	已裁决	仲裁裁决由被告北京弘天向原告支付86.38万元	终结本次执行	2021年07月29日	《关于子公司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因买卖合同纠纷，北京百奥吉通科技有限公司将北京弘天诉至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案号：（2020）京仲裁字第1689号、（2020）京01执1117号。	30.82	否	已裁决	仲裁裁决由被告北京弘天向原告支付30.82万元	终结本次执行	2021年07月29日	《关于子公司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因买卖合同纠纷，北京昊诺斯科技有限公司将北京弘天诉至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案号：（2020）京仲裁字第0353号、（2020）京01执767号。	81.73	否	已裁决	仲裁裁决由被告北京弘天向原告支付81.73万元	终结本次执行	2021年07月29日	《关于子公司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因买卖合同纠纷，北京东信永泰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北京弘天诉至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案号：(2020)京仲裁字第 0688 号、(2020)京 01 执 1068 号。	50.06	否	已裁决	仲裁裁决由被告北京弘天向原告支付 50.06 万元	终结本次执行	2021 年 07 月 29 日	《关于子公司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北京弘天上海分公司劳动和社会保障纠纷	5.01	否	已裁决	上海市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责令北京弘天上海分公司补发员工的工资报酬共计 5.01 万元	终结本次执行	2021 年 07 月 29 日	《关于子公司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北京弘天员工劳动争议纠纷	50.88	否	已裁决	裁决北京弘天向员工支付工资报酬、经济补偿金等共计 50.88 万元	终结本次执行	2021 年 07 月 29 日	《关于子公司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武汉百泰基因工程有限公司起诉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请求判令北京弘天支付货款及利息	248.01	否	已判决	一、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武汉百泰基因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尚欠货款 2141600 元； 二、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武汉百泰基因工程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以 2141600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 1.5 倍为标准计算；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至货款本金 2141600 元实际付清之日止，以 2141600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	暂无	2022 年 05 月 18 日	《2021 年年度报告》



				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1.5 倍标准计算）；三、驳回武汉百泰基因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南宁八菱与投资者间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42 起）	770.37	否	其中 9 起已作出一审判决并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送达公司，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向广西高院提起上诉，目前二审尚无审理结果。另外 33 起处于一审阶段，尚无审理结果。	一审判决 9 起案件由被告南宁八菱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共计 877,198.48 元。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向广西高院提起上诉，二审尚无审理结果。另外 33 起处于一审阶段，尚无审理结果。	暂无	2022 年 05 月 18 日	《2021 年年度报告》
因青岛八菱厂房的承租方青岛志邦物流有限公司拖欠租金、擅自转租等违约行为，子公司青岛八菱将青岛志邦物流有限公司、青岛建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青岛密尔克卫化工储运有限公司、山东鑫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青岛金富源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山东益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青岛浩展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诉至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	732.74	否	一审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第一次开庭，后续将再次开庭，尚无审理结果。	一审尚无审理结果。	暂无		
青岛志邦物流有限公司未经青岛八菱同意，擅自将青岛厂房转租给山东鑫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公司。因青岛志邦物流有限公司长期拖	232.12	否	一审于 2022 年 7 月 8 日第一次开庭，后续将再次开庭，尚无审理结果。	一审尚无审理结果。	暂无		

欠租金、擅自转租等违约行为，经多次催告仍未纠正，青岛八菱向供电部门申请停止供电。山东鑫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青岛八菱、青岛志邦物流有限公司侵权为由，诉至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索赔损失。							
---	--	--	--	--	--	--	--

##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因控股子公司北京弘天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及其全资子公司海南弘天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安祥擅自使用海南弘天 4.66 亿元定期存单违规对外质押担保，导致海南弘天存单内 4.66 亿元存款全部被银行划走，并且故意隐瞒违规担保事实，导致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布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该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信息。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1、广西证监局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3 号），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作出如下行政处罚决定：一、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200 万元罚款；二、对王安祥给予警告，并处以 200 万元罚款；三、对顾瑜给予警告，并处以 200 万元罚款；四、对黄生田、黄缘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100 万元罚款。 2、公司及董事长兼总经理顾瑜、时任董事会秘书黄缘不服广西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3 号），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作出《行政复议决定书》（（2022）15 号），决定：维持被申请人《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3 号）对申请人作出的行政处罚。	2021 年 09 月 03 日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6 日、2021 年 9 月 3 日和 2022 年 2 月 1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及《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复议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顾瑜	实际控制人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顾瑜、财务总监黄生田和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黄缘是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行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同上	2021 年 09 月 03 日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3 日和 2022 年 2 月 1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

						到行政处罚决定书 的公告》(公告编 号: 2021-095) 及 《关于收到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行政复议决定书> 的公告》(公告编 号: 2022-011)。
黄缘	高级管 理人员	同上	被中国证 监会立案 调查或行 政处罚	同上	2021 年 09 月 03 日	同上
黄生田	高级管 理人员	同上	被中国证 监会立案 调查或行 政处罚	同上	2021 年 09 月 03 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日报》、《证 券时报》、《上海证 券报》和巨潮资讯 网 ( www.cninfo.com .cn) 的《关于收 到行政处罚决定书 的公告》(公告编 号: 2021-095)。
王安祥	其他	王安祥利用其担任北 京弘天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总经理以及 海南弘天执行董事、 总经理的职务便利, 操控海南弘天违规对 外担保并为其个人提 供非经营性资金, 并 隐瞒上述事项, 导致 八菱科技未在相关定 期报告中真实、完整 地披露关联交易和对 外担保信息, 是八菱 科技信息披露违法行 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 员。	被中国证 监会立案 调查或行 政处罚	同上	2021 年 09 月 03 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日报》、《证 券时报》、《上海证 券报》和巨潮资讯 网 (www.cninfo.com .cn) 的《关于收 到行政处罚决定书 的公告》(公告编 号: 2021-095)。
南宁八菱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	因未能建立健全和有 效实施内部控制制 度, 未能对控股子公 司实施有效控制, 导 致控股子公司存在违 规对外提供担保、对 外提供财务资助等行 为, 违反《股票上市 规则》和《中小企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指引(2015 年修 订)》的相关规定。	被环保、 安监、税 务等其他 行政管理 部门给予 重大行政 处罚以及 被证券交 易所公开 谴责的情 形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作出《关于对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 处分决定》(深证上 (2021) 1318 号), 如下处分 决定: 一、对南宁八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给予公开谴责 的处分; 二、对南宁八菱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有限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原 5% 以上股东王安祥给予公开谴 责的处分; 三、对南宁八菱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 总经理顾瑜、财务总监黄生 田、时任董事会秘书黄缘给 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公司及董事长兼总经理顾 瑜、时任董事会秘书黄缘不	2021 年 12 月 21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服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的《关于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21)1318号),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上诉复核委员会申请复核。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2年3月7日作出《复核决定书》((2022)3号),作出以下复核决定:维持《关于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21)1318号)作出的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顾瑜、黄缘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决定。本决定为终局决定。		
顾瑜	实际控制人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顾瑜作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主要负责人,未能保证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能勤勉尽责,违反《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同上	2021年12月21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黄生田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财务总监黄生田作为公司财务管理的具体负责人,未能对财务资金流出保持重点关注,任期内出现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违反《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同上	2021年12月21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黄缘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黄缘作为信息披露事务的负责人,在公司出现违规行为后,未能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违反《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同上	2021年12月21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王安祥	其他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弘天董事长兼总经理、原5%以上股东王安祥利用职务便利,操控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及财务资助,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	同上	2021年12月21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且因债务纠纷导致违规减持公司股份，违反《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王安祥	其他	王安祥作为公司时任持股 5% 以上大股东，因司法强制执行，在公司立案调查期间违规减持公司股票，集中竞价减持前未按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 3 个月内减持比例超过 1%，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	其他	广西证监局决定对王安祥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予以警示。	2022 年 02 月 26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原持股 5% 以上股东收到广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一、公司与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南宁市鹏展汽车冲压件制造有限公司开展的采购与销售业务会计处理不当，当期年报项目列报不准确；二、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信息披露不规范，未披露第三方通过提供借款方式资助部分认购主体情况；三、公司未对 2020 年、2022 年个别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此外，还存在部分制度不规范、修订不及时等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其他	广西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公司应按照国家证监局的要求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并于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广西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2022 年 08 月 24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广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经查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公布栏、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用中国等主要信用信息系统，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了以下事项外不存在其他违法失信的情况：

1、因王安祥通过与他人串通的方式违规使用海南弘天 4.66 亿元为其个人借款提供资助，并且隐瞒公司，导致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布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中披露该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信息，广西证监局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3 号），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含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行政处罚。

2、因子公司违规对外担保及财务资助，深交所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作出《关于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含公司实际控制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

3、因王安祥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北京弘天和海南弘天资金约 5.42 亿元，并且通过隐瞒相关事实，规避公司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导致公司未能按规定披露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广西证监局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作出《关于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顾瑜、黄生田、黄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2 号），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含公司实际控制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4、因涉及业务会计处理不当、当期年报项目列报不准确、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信息披露不规范、上市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广西证监局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作出《关于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21 号），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购销商品	采购商品	根据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材料的价格加其合理生产成本及合理的市场利润进行协商确定	市场价	1,949.76	12.44%	6,000	否	现金、票据	不适用	2022 年 04 月 29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南宁全世	联营企业	购销商品	出售材料	根据材料	市场价	1,990.55	39.00%	3,500	否	现金、	不适用	2022 年 04	同上

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成本加合理的市场利润协商确定						票据		月 29 日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租赁资产	向关联人租出资产	参照周边市场租赁价格协商确定	市场价	75.2	22.60%	200	否	现金、票据	不适用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购销商品	向关联方提供水电	参照供电局电费标准确定	市场价	46.5	80.17%	150	否	现金、票据	不适用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综合管理费	按照劳务成本加合理的市场利润协商确定	市场价	13.74	42.54%	50	否	现金、票据	不适用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合计						4,075.75		9,900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9,900.00 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4,075.75 万元；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金额均未超过预计总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上同类产品的参考价格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王安祥	其他关联方	2019年10月28日和10月2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弘天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及其全资子公司海南弘天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王安祥违反规定程序,在未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之下,擅自安排海南弘天与广州银行珠江支行分别签订2份《存单质押合同》,将海南弘天存于广州银行中大支行的金额为1.46亿元和1.5亿元2张定期存单质押给了广州银行珠江支行,为其利益相关方指定的阜新久宝能源有限公司与广州银行中大支行签订的2份《银行承兑协议》约定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2020年1月8日,王安祥再次安排海南弘天与广发银行重庆分行签订《权利质押合同》,以同样的方式将海南弘天存于广发银行重庆分行的金额为1.7亿元的定期存单质押给广发银行重庆分行,为其利益相关方指定的阜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重庆分行所签订的《承兑合同》约定的债务提供担保。上述担保未经公司审议程序,构成违规担保,担保金额合计4.66亿元。上述3笔存单分别于2020年7月8日、2020年10月28日、2020年10月29日陆续到期,由于王安祥未能安排资金解除质押,债务人未按期清偿银行债务,导致存单内的4.66亿元存款全部被质权人划走,形成关联方非经	是	46,600	0	0			46,600



		营性资金占用。							
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王安祥）	其他关联方	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 月，北京弘天向王安祥的关联方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支付未实际发生采购业务的预付款 3,280.40 万元，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是	3,280.02	0	0			3,280.02
浙江迪秀贸易有限公司（王安祥）	其他关联方	并购前，2019 年 4 月 10 日，北京弘天代王安祥的关联方北京杰玛健康咨询有限公司偿付浙江迪秀贸易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4,200 万元，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是	4,200	0	0			4,200
ANN-JEMA BIOTECHNOLOGY (FRANCE) CO. LIMITED（王安祥）	其他关联方	并购前，北京弘天的全资子公司弘润天源生物技术（法国）有限责任公司向王安祥的关联方 ANN-JEMA BIOTECHNOLOGY (FRANCE) CO. LIMITED 支付往来款 14 万欧元，该笔款项不具备商业实质，公司将该笔款项确认为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是	101.08	0	0			98.12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p>一、关于上述利息问题的说明</p> <p>1、对于上述 14,600 万元、15,000 万元和 17,000 万元 3 笔应收关联方债权，王安祥承诺如其未能按期解除该 3 笔存单质押，其同意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用现金偿还海南弘天，并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付清上述全部款项之日止按实际欠款金额及年利率 10%向海南弘天支付利息。</p> <p>2、对于上述 3,280.02 万元应收关联方债权，王安祥承诺若安杰玛商贸未能按期退还上述资金，则由其本人在 2020 年 7 月 30 日前退还上述资金，并按年化 10%支付利息费用。</p> <p>3、对于上述 4,200 万元应收关联方债权，王安祥承诺若迪秀贸易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未能向北京弘天归还前述全部款项，则由其本人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负责向北京弘天清偿前述全部款项，并按年化 10%支付利息。</p> <p>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王安祥各项承诺均已超期，但王安祥尚未将上述款项归还至北京弘天和海南弘天，亦未支付利息。</p> <p>二、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p> <p>对于上述应收关联方债权，公司分别在 2020 年度、2021 年度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后期将根据实际追偿情况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p>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	------	------	----------	------------	------------	----	----------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①公司与南宁德茂药品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租赁合同书》，公司将位于南宁市朋云路 8 号车间厂房出租给南宁德茂药品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租赁期限为 2022 年 2 月 14 日至 2023 年 2 月 13 日。

②公司与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续签了《厂房租赁合同》，公司将位于南宁市高新大道东段 21 号的 2#厂房出租给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22 年 7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③公司与南宁市鹏展汽车冲压件制造有限公司续签了《租赁合同》，公司将位于南宁市高新大道东段 21 号的 3#厂房出租给南宁市鹏展汽车冲压件制造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

④公司与南宁市鑫之福广告材料有限公司签署了《租赁合同书》，公司将位于南宁市朋云路 8 号车间厂房出租给南宁市鑫之福广告材料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22 年 5 月 1 日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

⑤公司与南宁市食巴方餐饮有限公司续签了《食堂承包经营协议》，公司将位于南宁市高新大道东段 21 号的员工食堂出租给南宁市食巴方餐饮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⑥青岛八菱科技有限公司与青岛和昶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签署了《租赁合同》，青岛八菱将位于青岛市黄岛区昆仑山路 630 号厂区整体出租给青岛和昶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⑦2022 年，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继续租赁广西桂物储运集团桂林有限公司位于桂林市相人山路 1 号的仓库。

⑧印尼八菱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汽国际印尼有限公司签署了《厂房租赁协议》，印尼八菱租入位于 Kawasan Industri Greenland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Center(GIIC) Kota Deltamas, Blok BA Nomor 2, Kabupaten Bekasi 的厂房，租赁期限为 2017 年 2 月 1 日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合同到期后继续签署了《厂房租赁协议》，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0	110	0	0
合计		110	11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处置控股子公司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为了降低公司经营风险，防止亏损进一步扩大，公司拟对持有的北京弘天 51%股权进行处置。

上述股权处置事项仅为初步意向，截至目前暂无实质性进展，最终能否成功处置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披露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处置控股子公司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25）。

##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远去的恐龙》大型科幻演出项目的重建进展情况

由于国家体育馆作为 2022 年北京冬奥会比赛场馆，因场馆改造需要，恐龙项目自 2019 年 4 月 8 日起暂停演出并迁出国家体育馆，演艺设备已搬迁到桂林暂时存放在临时租赁的仓库内。由于合作方尚未完成新剧场建设，恐龙项目截至目前仍处于停演状态，其恢复演出的时间及未来运营情况依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远去的恐龙〉变更地点暨签署〈合作协议书〉的议案》，拟采用易地驻演的方式，继续在桂林市境内运营恐龙项目，由贺立德、覃晓梅夫妇出资建设新剧场，出租给印象恐龙作为恐龙项目专用剧场。但合作方至今未能建成演出剧场，恐龙项目恢复演出的时间及未来的经营情况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2 年 3 月，公司与国家体育馆就北京冬奥会结束后《国家体育馆场地租赁合同》履行问题进行函件沟通，并收到了国家体育馆《同意解除〈国家体育馆场地租赁合同〉的函》（国家馆文〔2022〕10 号），国家体育馆同意解除双方的租赁合同关系，双方签订的《国家体育馆场地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自 2022 年 3 月 10 日起解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2019 年 4 月 20 日、2022 年 3 月 16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投项目〈远去的恐龙〉暂停对外演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关于募投项目〈远去的恐龙〉变更地点暨签署〈合作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及《关于解除〈国家体育馆场地租赁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 （二）关于二级参股公司北京盖娅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筹划重组海外上市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1 年 7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北京盖娅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筹划重组海外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公司二级参股公司盖娅互娱因业务发展需要筹划海外上市及上市前的重组事项。

该事项目前仍处于商议筹划阶段，暂无实质性进展，公司就盖娅互娱股权重组、海外上市相关事项、公司享有的股东权利及其他事项与盖娅互娱控股股东及其相关方进行了反复磋商，但至今尚未形成正式协议。该事项属于盖娅互娱筹划事项，受政策变化、市场环境变化、政府审批等因素影响，盖娅互娱最终能否在海外成功上市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其上市安排可能存在客观上无法顺利推进、终止或延期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北京盖娅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筹划重组海外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054,127	7.78%						22,054,127	7.7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2,054,127	7.78%						22,054,127	7.78%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054,127	7.78%						22,054,127	7.78%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1,277,030	92.22%						261,277,030	92.22%
1、人民币普通股	261,277,030	92.22%						261,277,030	92.2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83,331,157	100.00%						283,331,157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5 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6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100 万元（均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股，并将回购期限延长 12 个月至 2023 年 1 月 20 日止。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044,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3%，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5.5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8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5,397,743.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261,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5.5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8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16,433,543.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2022 年 1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11）、《关于调整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及相关的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顾瑜	18,516,320			18,516,32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黄生田	1,453,472			1,453,472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刘汉桥	909,348			909,348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黄缘	801,831			801,83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杨经宇	239,331			239,33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魏远海	79,425			79,42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黄进叶	54,400			54,4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合计	22,054,127	0	0	22,054,127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8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竞忠	境内自然人	23.45%	66,433,049	-	0	66,433,049	质押	43,000,000
顾瑜	境内自然人	8.71%	24,688,427	-	18,516,320	6,172,107	质押	23,477,000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5.94%	16,826,900	-	0	16,826,900		0
黄志强	境内自然人	4.05%	11,474,571	-	0	11,474,571		0
烟台安林果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3,604,000	-510,000	0	3,604,000		0
陆晖	境内自然人	0.95%	2,701,839	-	0	2,701,839		0
黄生田	境内自然人	0.68%	1,937,963	-	1,453,472	484,491	冻结	1,937,963
黄生田	境内自然人	0.68%	1,937,963	-	1,453,472	484,491	质押	1,937,100
黄显宗	境内自然人	0.58%	1,635,200	-	0	1,635,200		0
胡仕琼	境内自然人	0.54%	1,543,200	116,000	0	1,543,200		0
王士涛	境内自然人	0.45%	1,280,500	868,000	0	1,280,5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竞忠与顾瑜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杨竞忠先生所持的公司股份已经全部委托顾瑜女士行使表决权；“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全体持有人已自愿放弃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表决权。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但未列示在本表内，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报告期内新增股份 1075600 股，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的股份数量为 4044100 股，持股比例为 1.43%。							

(如有)(参见注 1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杨竞忠	66,433,049	人民币普通股	66,433,049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期员工 持股计划	16,82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26,900
黄志强	11,474,571	人民币普通股	11,474,571
顾瑜	6,172,107	人民币普通股	6,172,107
烟台安林果业 有限公司	3,6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4,000
陆晖	2,701,839	人民币普通股	2,701,839
黄显宗	1,63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5,200
胡仕琼	1,54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3,200
王士涛	1,28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0,500
任宁	1,2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2,5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竞忠与顾瑜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予 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 (股)	本期被授予 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 (股)	期末被授予 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 (股)
顾瑜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24,688,427	0	0	24,688,427	0	0	0
刘汉桥	副董事长	现任	1,212,464	0	0	1,212,464	0	0	0
杨经宇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319,108	0	0	319,108	0	0	0
林永春	董事	现任	18,843	0	0	18,843	0	0	0
岑勉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卢光伟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水兰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魏远海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105,900	0	0	105,900	0	0	0



赖品带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黄进叶	监事	现任	72,534	0	0	72,534	0	0	0
黄缘	副总经理	现任	1,069,108	0	0	1,069,108	0	0	0
黄生田	财务总监	现任	1,937,963	0	0	1,937,963	0	0	0
黄国伟	监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合计	--	--	29,424,347	0	0	29,424,347	0	0	0

##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070,372.17	152,215,576.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23,217.48
应收账款	48,013,455.40	48,837,426.38
应收款项融资	60,267,807.67	78,524,050.46
预付款项	1,992,412.12	2,653,330.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762,521.75	6,076,562.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17,6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9,865,299.70	136,949,001.8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460,381.20	30,973,512.85
流动资产合计	403,532,250.01	458,252,678.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1,408,625.60	91,456,323.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612,000.00	222,612,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2,559,373.35	64,571,530.02
固定资产	283,691,381.08	302,891,669.91
在建工程	2,429,266.73	1,993,974.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8,320.67	254,602.92
无形资产	45,289,692.96	46,021,722.33
开发支出		
商誉	3,601,622.31	3,601,622.31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43,821.58	20,085,923.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7,101.84	419,305.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0,981,206.12	753,908,674.20
资产总计	1,154,513,456.13	1,212,161,352.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108,652.76	116,661,185.3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361,400.00	75,000,000.00
应付账款	150,613,674.23	209,286,375.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464,423.37	8,179,120.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551,133.62	12,668,523.54
应交税费	18,220,779.95	14,257,888.80
其他应付款	55,319,563.47	55,032,085.29
其中：应付利息	3,865,147.94	2,779,942.90
应付股利	9,913.37	9,913.3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96,714.80	2,684,572.12
其他流动负债	322,786.03	673,806.61
流动负债合计	405,659,128.23	494,443,557.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807,882.28	4,940,170.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368,696.40	14,137,464.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439,896.81	36,716,859.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616,475.49	55,794,493.74
负债合计	458,275,603.72	550,238,051.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3,331,157.00	283,331,1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2,654,322.83	1,023,444,226.67
减：库存股	49,051,543.00	43,630,045.00
其他综合收益	-65,294,518.65	-65,284,852.0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439,908.33	140,439,908.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11,536,411.29	-623,274,976.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0,542,915.22	715,025,418.28
少数股东权益	-54,305,062.81	-53,102,116.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6,237,852.41	661,923,301.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54,513,456.13	1,212,161,352.77

法定代表人：顾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生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永春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632,981.50	144,871,054.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23,217.48

应收账款	39,306,488.17	43,660,195.15
应收款项融资	41,547,807.67	48,154,050.46
预付款项	946,034.00	828,517.59
其他应收款	81,272,447.93	93,377,268.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17,600.00	
存货	80,085,450.85	110,965,304.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56,066.39
流动资产合计	393,891,210.12	445,435,674.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5,936,952.24	645,984,650.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612,000.00	65,612,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448,370.63	4,706,432.70
固定资产	137,684,282.68	146,257,961.27
在建工程	2,367,319.83	1,993,974.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141,739.53	17,520,951.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779,470.38	30,094,419.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6,132.49	336,735.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1,196,267.78	912,507,125.11
资产总计	1,335,087,477.90	1,357,942,799.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63,166.76	56,595,76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361,400.00	75,000,000.00
应付账款	87,256,385.76	128,999,837.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48,118.28	5,074,623.59
应付职工薪酬	3,676,652.05	6,238,123.28

应交税费	2,216,707.09	529,336.21
其他应付款	286,895,629.11	279,076,915.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913.37	9,913.3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94,579.78	639,286.50
流动负债合计	487,212,638.83	552,153,883.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79,333.34	10,222,33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79,333.34	10,222,333.34
负债合计	496,091,972.17	562,376,217.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3,331,157.00	283,331,1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3,934,178.14	1,024,724,081.98
减：库存股	49,051,543.00	43,630,04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439,908.33	140,439,908.33
未分配利润	-589,658,194.74	-609,298,520.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8,995,505.73	795,566,582.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5,087,477.90	1,357,942,799.57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3,444,338.66	303,530,896.66
其中：营业收入	263,444,338.66	303,530,896.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5,262,123.67	304,372,457.69



其中：营业成本	210,755,249.30	254,791,379.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65,192.72	2,824,923.74
销售费用	4,781,165.12	5,104,729.15
管理费用	49,895,975.50	32,419,376.14
研发费用	8,011,095.39	8,510,975.27
财务费用	-1,346,554.36	721,074.10
其中：利息费用	3,097,201.55	5,118,460.16
利息收入	4,641,900.22	4,644,108.42
加：其他收益	4,690,445.95	3,244,737.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43,227.45	25,909,366.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113,434.43	25,611,965.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4,855.68	2,504,408.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8,847.84	157,421.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73.92	178,661,283.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40,670.15	209,635,657.01
加：营业外收入	67,908.87	17,983.00
减：营业外支出	24,706.59	479,926.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83,872.43	209,173,713.82
减：所得税费用	2,048,253.12	28,369,014.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35,619.31	180,804,698.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35,619.31	180,804,698.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38,565.36	183,069,864.16
2. 少数股东损益	-1,202,946.05	-2,265,165.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66.58	10,841.2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66.58	10,841.2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66.58	10,841.2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666.58	10,841.28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25,952.73	180,815,540.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28,898.78	183,080,705.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2,946.05	-2,265,165.3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6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4	0.6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顾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生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永春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0,969,174.22	204,256,453.92
减：营业成本	134,552,621.11	167,480,672.76
税金及附加	2,093,381.03	1,859,181.39
销售费用	3,214,326.04	3,664,312.04
管理费用	36,122,122.09	12,011,130.68
研发费用	6,494,399.59	6,602,800.15
财务费用	-2,405,607.81	1,112,862.87

其中：利息费用	1,112,904.55	3,173,164.02
利息收入	3,568,954.47	2,301,495.46
加：其他收益	2,693,206.18	2,759,789.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474,674.28	26,516,491.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952,301.77	25,600,960.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585,789.35	-55,080,744.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8,847.84	-384,922.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73.92	178,565,907.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071,528.06	163,902,016.75
加：营业外收入	53,570.87	11,688.00
减：营业外支出	9,624.38	5.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115,474.55	163,913,699.50
减：所得税费用	2,475,149.23	19,626,599.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40,325.32	144,287,100.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40,325.32	144,287,100.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640,325.32	144,287,100.2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8,694,853.82	231,123,388.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9,301.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7,222.59	7,082,14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571,377.44	238,205,528.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7,980,469.08	201,109,566.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196,326.93	41,379,409.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40,212.65	15,471,611.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42,270.53	14,471,160.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059,279.19	272,431,74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901.75	-34,226,219.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910,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9,934.28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54,957.00	180,146,7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14,891.28	180,146,7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1,519.89	2,374,693.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10,00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91,519.89	2,374,693.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3,371.39	177,772,076.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000,000.00	11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00,000.00	1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500,000.00	17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4,272.23	2,720,759.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2,555.18	9,977,176.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116,827.41	186,697,935.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16,827.41	-73,697,935.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2,621.52	-146,252.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08,736.25	69,701,669.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984,023.52	31,944,841.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675,287.27	101,646,511.74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365,513.62	153,190,144.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6,378.72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52,987.97	16,348,78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224,880.31	169,538,92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934,979.94	156,891,187.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094,432.84	25,335,367.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89,283.11	10,523,227.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89,953.41	13,838,17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908,649.30	206,587,96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6,231.01	-37,049,032.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910,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9,934.28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54,957.00	180,004,7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14,891.28	180,004,7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1,748.60	1,165,51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0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91,748.60	1,165,51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6,857.32	178,839,25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500,000.00	14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5,498.90	1,486,268.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2,165.56	9,977,176.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067,664.46	152,463,445.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7,664.46	-72,463,445.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6,106.95	-82,449.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02,183.82	69,244,324.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748,943.14	25,029,514.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346,759.32	94,273,839.65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3,331,157.00				1,023,444.22	43,630.04	-65,284.85		140,439.08		-623,274.97		715,025.48	-53,102.11	661,923.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3,331,157.00				1,023,444.22	43,630.04	-65,284.85		140,439.08		-623,274.97		715,025.48	-53,102.11	661,923.37

	00				6.6 7	0	2.0 7		33		76. 65		28	6.7 6	52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29, 210 ,09 6.1 6	5,4 21, 498 .00	- 9,6 66. 58				11, 738 ,56 5.3 6		35, 517 ,49 6.9 4	- 1,2 02, 946 .05	34, 314 ,55 0.8 9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 9,6 66. 58				11, 738 ,56 5.3 6		11, 728 ,89 8.7 8	- 1,2 02, 946 .05	10, 525 ,95 2.7 3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29, 210 ,09 6.1 6	5,4 21, 498 .00							23, 788 ,59 8.1 6		23, 788 ,59 8.1 6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 额					29, 210 ,09 6.1 6								29, 210 ,09 6.1 6		29, 210 ,09 6.1 6
4. 其他						5,4 21, 498 .00							- 5,4 21, 498 .00		- 5,4 21, 498 .00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83,331,157.00				1,052,654,322.83	49,051,543.00	-65,294,518.65		140,439,908.33			-611,536,411.29		750,542,915.22	-54,305,062.81	696,237,852.4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3,331,157.00				1,196,611,432.21	211,609,144.11	-65,294,627.25		140,439,908.33			-639,386,303.80		704,092,422.38	65,592,643.70	769,685,066.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3,331,157.00				1,196,611,432.21	211,609,144.11	-65,294,627.25		140,439,908.33			-639,386,303.80		704,092,422.38	65,592,643.70	769,685,066.08



	00				2.2 1	11	7.2 5		33		03. 80		38	0	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9,9 76, 245 .00	10, 841 .28				183 ,06 9,8 64. 16		173 ,10 4,4 60. 44	- 2,2 65, 165 .31	170 ,83 9,2 95. 13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10, 841 .28				183 ,06 9,8 64. 16		183 ,08 0,7 05. 44	- 2,2 65, 165 .31	180 ,81 5,5 40. 13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9,9 76, 245 .00							- 9,9 76, 245 .00		- 9,9 76, 245 .00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9,9 76, 245 .00							- 9,9 76, 245 .00		- 9,9 76, 245 .00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3,331,157.00				1,196,611,432.21	221,585,389.11	-65,283,785.97		140,439,908.33		-456,316,439.64		877,196,828.21	63,327,478.39		940,524,361.21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3,331,157.00				1,024,724,081.98	43,630,045.00			140,439,908.33	-609,298,520.06			795,566,58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3,331,157.00				1,024,724,081.98	43,630,045.00			140,439,908.33	-609,298,520.06			795,566,582.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210,096.16	5,421,498.00				19,640,325.32			43,428,923.48
(一) 综合										19,640,325.32			19,640,325.32

收益总额										0,325 .32		0,325 .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210,096 .16	5,421,498. 00						23,788,598 .1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210,096 .16							29,210,096 .16
4.其他						5,421,498. 00						- 5,421,498. 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83,331,157.00				1,053,934,178.14	49,051,543.00			140,439,908.33	-589,658,194.74		838,995,505.7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3,331,157.00				1,197,891,287.52	211,609,144.11			140,439,908.33	-645,437,056.23		764,616,152.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83,331,157.00				1,197,891,287.52	211,609,144.11			140,439,908.33	-645,437,056.23		764,616,152.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76,245.00				144,287,100.22		134,310,855.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287,100.22		144,287,100.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76,245.00						-9,976,245.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976,245.00						-9,976,245.00

												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3,331,157.00				1,197,891,287.52	221,585,389.11			140,439,908.33	-501,149,956.01		898,927,007.73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菱科技”“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发起设立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桂政函[2004]207 号文）批准，公司以截至 2004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净资产 56,619,166.43 元折为 56,619,16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依法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34 号《关于核准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90 万股，并于 2011 年 11 月 11 日在深交所中小板挂牌上市，股票简称“ST 八菱”，股票代码“002592”。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729752557W

公司法定代表人：顾瑜

公司住所：南宁市高新区高新大道东段 21 号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83,331,157.00 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业务是热交换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为汽车生产企业提供热交换器产品的设计、制造等一体化的服务，主要产品是汽车散热器、汽车暖风机等热交换器产品，主要市场是国内汽车整车厂商。

##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 （四）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下设子公司 7 家，分别为柳州八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八菱”）、青岛八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八菱”）、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象恐龙”）、PT. BALING TECHNOLOGY INDONESIA（以下简称“印尼八菱”）、南宁八菱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八菱投资”）、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润天源”、“弘天”）和南宁盛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盛金”）。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

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



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后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应收票据

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2、应收账款

## 12、应收账款

###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 第

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下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关联方）	1.00
1 年以内（非关联方）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70.00
5 年以上	100.00

### 3)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①预期将导致借款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外部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例如，实际或预期的利率上升，实际或预期的失业率显著上升。

②借款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例如，借款人收入或毛利率下降、经营风险增加、营运资金短缺、资产质量下降、杠杆率上升、流动比率下降、管理出现问题、业务范围或组织结构变更（例如某些业务分部终止经营）。

③借款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的显著不利变化。例如，技术变革导致对借款人产品的需求下降。

④逾期信息。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账龄组合

####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13、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2、应收账款

###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2、应收账款

## 15、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本公司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均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 17、合同成本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中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示为持有待售资产，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示为持有待售负债。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4）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 22、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 2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5 年	5%	2.11%-4.75%
机器设备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4-5 年	5%	19.00%-23.75%
专用设备		10 年	5%	9.50%
其他设备		3-5 年	0-5%	19.00%-33.33%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专用设备和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

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2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

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 30、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

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6-50	直线法
软件	10	直线法

##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3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 34、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35、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3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7、股份支付

不适用

###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主要类型业务收入确认具体政策为：

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产品主要系汽车及工程装备行业相关的汽车零配件，产品主要销售给整车厂商，其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公司库存商品运往外库时，仍作公司外库存货管理，不确认销售。外库商品发往整车厂商并经整车厂商验收合格后才确认销售。

公司外库发出的商品在满足上述销售收入确认条件的前提下，根据整车厂商每月所提供的已收到并检验合格的商品数量确认为销售数量，并按与客户商定的价格确认外库商品发出的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 40、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42、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补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45、其他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其相关规定计缴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按照《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其相关规定计缴	33%、25%、1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 70%或按照租金收入	1.2%、12%
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照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八菱科技	15%
柳州八菱	15%
弘润天源生物技术（法国）有限责任公司	33%

## 2、税收优惠

### （1）流转税优惠

本公司产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出口货物享受出口产品增值税“免、抵、退”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13%。

### （2）所得税优惠

1) 经广西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领导小组办公室复审，2020 年 12 月 3 日，八菱科技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5000927，有效期 3 年，即 2022 年度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第 23 号）规定，柳州八菱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2022 年度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3、其他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16.92	146,805.95
银行存款	158,990,722.47	152,068,760.32
其他货币资金	78,532.78	10.00
合计	159,070,372.17	152,215,576.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213,625.27	2,869,718.7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5,110,862.72	111,441.63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冻结的银行存款	108,862.72	109,441.63
质押的存单	15,000,000.00	
保证金	2,000.00	2,000.00
合计	15,110,862.72	111,441.63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0,000.00	
其中：		
其中：		
合计	1,100,000.00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为日积月累理财

##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129,702.61
减：坏账准备		-106,485.13
合计		2,023,217.48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129,702.61	100.00%	106,485.13	5.00%	2,023,217.48
其中：										
合计						2,129,702.61	100.00%	106,485.13	5.00%	2,023,217.4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票据	106,485.13		106,485.13			0.00
合计	106,485.13		106,485.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商业承兑票据	106,485.13	票据到期收款
合计	106,485.13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761,565.61	70.20%	119,761,565.61	100.00%	0.00	119,772,187.44	69.88%	119,772,187.4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839,153.39	29.80%	2,825,697.99	5.56%	48,013,455.40	51,631,005.57	30.12%	2,793,579.19	5.41%	48,837,426.38
其中：										
合计	170,600,719.00	100.00%	122,587,263.60	71.86%	48,013,455.40	171,403,193.01	100.00%	122,565,766.63	23.14%	48,837,426.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19,761,565.6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朗诺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680,497.34	32,680,497.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	32,611,578.26	32,611,578.26	100.00%	经营异常，属失信人，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众励健康保健咨询有限公司	18,812,400.00	18,812,400.00	100.00%	已注销，无法收回
重庆银翔晓星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8,560,412.53	8,560,412.53	100.00%	经营不善，执行中
深圳市安杰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259,800.00	8,259,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安杰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3,488,000.00	3,48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大风文化艺术投资有限公司	3,337,560.00	3,337,560.00	100.00%	多次索要账款未果
北京柏乔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3,249,600.00	3,249,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杰玛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610,000.00	1,610,000.00	100.00%	属失信人，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安杰玛化妆品有限公司	1,552,400.00	1,552,400.00	100.00%	属失信人，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安杰玛爱玛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00	1,0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幽兰化妆品股份	1,018,000.00	1,018,000.00	100.00%	已注销，无法收回

有限公司				
北京安杰玛爱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4,000.00	88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安杰玛美容服务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杰玛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523,000.00	523,000.00	100.00%	经营异常，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安杰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2,000.00	392,000.00	100.00%	属失信人，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幽兰尚东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366,000.00	36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幽兰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54,400.00	254,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安杰玛化妆品有限公司	114,516.98	114,516.98	100.00%	属失信人，预计无法收回
鼎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9,600.00	99,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杰玛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69,800.50	69,800.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安杰玛爱玛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	48,000.00	100.00%	已注销，无法收回
合计	119,761,565.61	119,761,565.6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20,501.18
1 至 2 年	186,983.14
2 至 3 年	19,728,038.57
3 年以上	100,665,196.11
3 至 4 年	88,780,714.51
4 至 5 年	11,799,690.60
5 年以上	84,791.00
合计	170,600,719.00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772,187.44					119,772,187.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3,579.19	1,066,222.71	1,044,725.75			2,815,076.15
合计	122,565,766.63	1,066,222.71	1,044,725.75			122,587,263.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朗诺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680,497.34	19.16%	32,680,497.34
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	32,611,578.26	19.12%	32,611,578.26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7,867,754.15	16.34%	1,396,551.44
沈阳众励健康保健咨询有限公司	18,812,400.00	11.03%	18,812,400.00
重庆银翔晓星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8,560,412.53	5.02%	8,560,412.53
合计	120,532,642.28	70.6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0,267,807.67	78,524,050.46
合计	60,267,807.67	78,524,050.4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终止确认的已背书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0,962,358.15 元；期末终止确认的已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03,630,000.00 元。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18,888.21	91.29%	2,653,330.33	100.00%
1 至 2 年	173,523.91	8.71%		
合计	1,992,412.12		2,653,330.3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柳州供电局	493,547.98	24.77
柳州东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33,147.43	16.72
慧君自动化设备（天津）有限公司	251,650.00	12.63
宁波北仑众赢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10,000.00	10.54
广西威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9,800.97	7.02
合计	1,428,146.38	71.68

其他说明：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217,600.00	
其他应收款	1,544,921.75	6,076,562.97
合计	3,762,521.75	6,076,562.97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17,600.00	
合计	2,217,600.00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25,360.02	274,846.24
押金	6,316,607.46	12,158,351.14
往来款	511,772,349.40	510,488,183.26
借款	42,000,000.00	42,000,000.00
固定资产处置款	784,876.00	784,876.00
其他	478,629.91	523,074.89
减：坏账准备	-559,932,901.04	-560,152,768.56
合计	1,544,921.75	6,076,562.97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6,712,419.95		553,440,561.35	560,152,981.3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7,633.49			207,633.49
本期转回	398,131.75			398,131.75
其他变动			-29,582.00	-29,582.00
2022年6月30日余额	6,521,921.69		553,410,979.35	559,932,901.0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42,287.53
1至2年	170,011,430.00
2至3年	339,654,573.34
3年以上	50,369,531.92
3至4年	42,917,850.37
4至5年	221,662.39
5年以上	7,230,019.16
合计	561,477,822.79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3,440,561.35	207,633.49	398,131.75		-29,582.00	553,220,481.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12,419.95					6,712,419.95
合计	560,152,981.30	207,633.49	398,131.75		-29,582.00	559,932,901.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王安祥	往来款	473,141,610.90	2-3 年	84.27%	473,141,610.90
浙江迪秀贸易有限公司	借款	42,000,000.00	3-4 年	7.48%	42,000,000.00
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791,578.57	2-3 年	5.84%	32,791,578.57
国家体育馆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6,133,225.00	5 年以上	1.09%	6,133,225.00
北京杰玛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1,857,849.23	2-3 年	0.33%	1,857,849.23
合计		555,924,263.70		99.01%	555,924,263.7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409,617.53	4,698,439.58	30,711,177.95	63,732,888.90	8,811,691.45	54,921,197.45
在产品				1,453,087.27		1,453,087.27
库存商品	82,354,701.04	14,009,468.32	68,345,232.72	94,835,181.57	15,400,309.09	79,434,872.48
周转材料	808,889.03		808,889.03	1,139,844.63		1,139,844.63
合计	118,573,207.60	18,707,907.90	99,865,299.70	161,161,002.37	24,212,000.54	136,949,001.8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811,691.45	1,761,189.51		5,874,441.38		4,698,439.58
库存商品	15,400,309.09	1,963,560.70		3,354,401.47		14,009,468.32
合计	24,212,000.54	3,724,750.21		9,228,842.85		18,707,907.9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9,335,574.38	29,952,963.88
预缴所得税		906,378.71
其他	124,806.82	114,170.26
合计	29,460,381.20	30,973,512.85

其他说明：

##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4,042,909.49			260,281.22						14,303,190.71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71,469,739.57			19,719,195.04						91,188,934.61	
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有限公司	5,943,674.77			-27,174.49						5,916,500.28	
小计	91,456,323.83			19,952,301.77						111,408,625.60	
合计	91,456,323.83			19,952,301.77						111,408,625.60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152,000.00	57,152,000.00
北京盖娅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000,000.00	157,000,000.00
大姚麻王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460,000.00	8,460,000.00
合计	222,612,000.00	222,612,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确认的股利收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为以公允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入			转入留存收益 的金额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原 因	转入留存收益 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20、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3,471,675.61			83,471,675.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 入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 出				
4. 期末余额	83,471,675.61			83,471,675.6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 摊销				
1. 期初余额	18,900,145.59			18,900,145.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2,156.67			2,012,156.67
(1) 计提或 摊销	2,012,156.67			2,012,156.6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 出				

4. 期末余额	20,912,302.26			20,912,302.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559,373.35			62,559,373.35
2. 期初账面价值	64,571,530.02			64,571,530.02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青岛八菱厂房	45,816,282.49	

其他说明

##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3,691,381.08	302,891,669.91
合计	283,691,381.08	302,891,669.91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4,631,137.69	272,804,092.92	4,465,694.55	238,059,690.93	11,556,855.36	761,517,471.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4.01	612,593.64	792.00		127,921.09	742,370.74
(1) 购置		612,401.67			127,773.63	740,175.3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影响	1,064.01	191.97	792.00		147.46	2,195.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55,494.98				155,494.98
(1) 处置或报废		155,494.98				155,494.98
4. 期末余额	234,632,201.70	273,261,191.58	4,466,486.55	238,059,690.93	11,684,776.45	762,104,347.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5,070,844.13	178,096,458.34	3,607,127.19	78,224,165.70	10,591,343.24	345,589,938.60
2. 本期增加金额	5,569,446.31	9,468,725.15	62,266.67	4,675,917.20	158,529.49	19,934,884.82
(1) 计提	5,569,446.31	9,468,725.15	62,266.67	4,675,917.20	158,529.49	19,934,884.82
3. 本期减少金额		147,720.23				147,720.23
(1) 处置或报废		147,720.23				147,720.23
4. 期末余额	80,640,290.44	187,417,463.26	3,669,393.86	82,900,082.90	10,749,872.73	365,377,103.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1,191,152.28	0.00	111,844,710.66	0.00	113,035,862.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191,152.28		111,844,710.66		113,035,862.9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3,991,911.26	84,652,576.04	797,092.69	43,314,897.37	934,903.72	283,691,381.08
2. 期初账面价值	159,560,293.56	93,516,482.30	858,567.36	47,990,814.57	965,512.12	302,891,669.9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5,376,053.99	3,403,705.35		11,972,348.61	
专用设备	224,694,501.34	74,139,315.61	111,844,710.66	38,710,475.07	
其他	2,010,118.89	1,831,833.06		178,285.83	
合计	242,080,674.22	79,374,854.05	111,844,710.66	50,861,109.51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青岛八菱厂房	15,578,029.56	

其他说明

上期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南宁八菱 10#生产车间大楼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已办妥，青岛八菱厂房产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已办妥。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429,266.73	1,993,974.02
合计	2,429,266.73	1,993,974.0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宁八菱零星技改工程	2,367,319.83		2,367,319.83	1,993,974.02		1,993,974.02
柳州八菱零星工程	61,946.90		61,946.90			
合计	2,429,266.73		2,429,266.73	1,993,974.02		1,993,974.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45,934.87	7,645,934.87
2. 本期增加金额	4,381.39	4,381.39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4. 期末余额	7,650,316.26	7,650,316.26
二、累计折旧		0.00
1. 期初余额	2,620,456.04	2,620,456.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663.64	120,663.64
(1) 计提	120,663.64	120,663.64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		0.00
		0.00
4. 期末余额	2,741,119.68	2,741,119.68
三、减值准备		0.00
1. 期初余额	4,770,875.91	4,770,875.91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1) 计提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		0.00
		0.00
4. 期末余额	4,770,875.91	4,770,875.91
四、账面价值		0.00
1. 期末账面价值	138,320.67	138,320.67
2. 期初账面价值	254,602.92	254,602.92

其他说明：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5,767,253.49	11,035,515.40		7,903,865.16	67,509.95	74,774,144.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8,938.05		238,938.05
(1) 购置				238,938.05		238,938.0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5,767,253.49	11,035,515.40		8,142,803.21	67,509.95	75,013,082.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243,217.93	3,004,992.16		5,406,178.39	33,375.19	20,687,763.67
2. 本期增加金额	575,113.68			395,853.74		970,967.42
(1) 计提	575,113.68			395,853.74		970,967.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818,331.61	3,004,992.16		5,802,032.13	33,375.19	21,658,731.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030,523.24			34,134.76	8,064,658.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030,523.24			34,134.76	8,064,658.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948,921.88			2,340,771.08		45,289,692.96
2. 期初账面价值	43,524,035.56			2,497,686.77		46,021,722.3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03,462,842.13					603,462,842.13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重八柳州分公司	3,601,622.31					3,601,622.31
合计	607,064,464.44					607,064,464.44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03,462,842.13					603,462,842.13
合计	603,462,842.13					603,462,842.1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项目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重八柳州分公司
商誉账面余额①	3,601,622.31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项目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重八柳州分公司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3,601,622.31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调整后整体商誉的账面价值⑤=④+③	3,601,622.31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44,910,998.55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⑤+⑥	48,512,620.86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74,614,049.34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⑥-⑧)	
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柳州分公司

该资产组系 2019 年 12 月公司向非同一控制方控制的企业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以吸收合并方式购买的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柳州分公司 100%的股权时，因购买成本大于购买日占重八柳州分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所形成的商誉。该资产组主要为固定资产，与购买日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单位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重庆八菱柳州分公司	2022 年-2025 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 1]	1.0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2.61%

注 1：预测期 2022 年-2025 年增长率分别为 2%、2%、2%、1%、1%。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3,923,447.35	17,088,517.12	119,768,693.00	17,965,303.95
递延收益	12,368,696.40	1,855,304.46	14,137,464.26	2,120,619.64
合计	126,292,143.75	18,943,821.58	133,906,157.26	20,085,923.59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43,821.58		20,085,923.59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0,795,433.33	1,076,710,082.03
可抵扣亏损	13,593,768.41	14,418,380.43
合计	114,389,201.74	1,091,128,462.46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458,685.04	
2023 年	6,054,550.56	2,241,338.76	
2024 年	3,060,567.03	6,054,550.56	
2025 年	412,559.58	3,060,567.03	
2026 年	1,522,245.53	1,603,239.04	
2027 年	2,543,845.71		
合计	13,593,768.41	14,418,380.43	

其他说明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07,101.84		307,101.84	419,305.27		419,305.27
合计	307,101.84		307,101.84	419,305.27		419,305.27

其他说明：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59,000,000.00	65,5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1,108,652.76	1,161,185.39
合计	110,108,652.76	116,661,185.3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20,000,00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北京弘润天源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6.50%	2020年10月28日	9.75%
合计	20,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361,400.00	75,000,000.00
合计	54,361,400.00	75,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1,058,576.40	156,966,439.51
1 年以上	69,555,097.83	52,319,936.19
合计	150,613,674.23	209,286,375.7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8,253,814.38	暂估应付，发票未到未结算
北京朗诺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92,555.51	未向弘润天源催款，未安排结算
上海东方杰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17,452.79	王安祥控制的公司，弘润天源未安排结算
体育馆-水电费	2,668,891.04	尾款未结算
场馆租金	3,464,646.43	尾款未结算
武汉百泰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2,141,600.00	弘润天源债务危机无法结算
合计	32,238,960.15	

其他说明：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2,891,001.57	5,566,075.02
细胞存储递延收入	2,137,746.36	2,137,746.36
胎盘脐带储存递延收入	367,746.00	367,746.00
成纤维存储递延收入	67,929.44	107,552.68
合计	5,464,423.37	8,179,120.06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621,772.45	35,128,240.46	39,227,854.55	8,522,158.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751.09	3,279,228.82	3,297,004.65	28,975.26
合计	12,668,523.54	38,407,469.28	42,524,859.20	8,551,133.62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292,956.44	31,264,996.29	35,162,813.63	8,395,139.10
2、职工福利费		1,249,847.94	1,249,847.94	
3、社会保险费	167,066.01	1,676,706.04	1,837,884.79	5,887.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2,531.95	1,602,759.73	1,757,023.08	8,268.60
工伤保险费	1,110.17	58,092.02	58,618.82	583.37
生育保险费	2,082.56			2,082.56
长期护理险	1,341.33	15,854.29	22,242.89	-5,047.27
4、住房公积金	161,750.00	926,215.21	966,833.21	121,13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74.98	10,474.98	
合计	12,621,772.45	35,128,240.46	39,227,854.55	8,522,158.36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998.10	3,182,159.79	3,197,138.01	28,019.88
2、失业保险费	3,752.99	97,069.03	99,866.64	955.38
合计	46,751.09	3,279,228.82	3,297,004.65	28,975.26

其他说明

###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419,222.07	7,163,925.93
企业所得税	6,494,742.18	5,929,924.83
个人所得税	140,488.30	204,916.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5,596.16	457,094.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9,122.38	141,844.35
教育费附加	365,345.43	212,766.54
其他税费	16,263.43	147,416.11
合计	18,220,779.95	14,257,888.80

其他说明

####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865,147.94	2,779,942.90
应付股利	9,913.37	9,913.37
其他应付款	51,444,502.16	52,242,229.02
合计	55,319,563.47	55,032,085.29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865,147.94	2,779,942.90
合计	3,865,147.94	2,779,942.9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913.37	9,913.37
合计	9,913.37	9,913.3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 (3)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款	15,277,105.62	16,509,757.99
押金保证金	838,789.63	451,801.12
代收款	321,680.81	509,100.25
员工持股计划	33,653,800.00	33,653,800.00
其他	1,353,126.10	1,117,769.66
合计	51,444,502.16	52,242,229.02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半壁店森林公园旅游开发公司	5,214,519.02	弘润天源无法偿还
杰玛雷鸣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984,500.00	弘润天源无法偿还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	中介费暂缓支付
北京中关村上地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9,600.00	弘润天源无法偿还
SIE PROVINS	914,596.20	弘润天源无法偿还
合计	10,573,215.22	

其他说明

##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96,714.80	2,684,572.12
合计	2,696,714.80	2,684,572.12

其他说明：

##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22,786.03	673,806.61
合计	322,786.03	673,806.6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797,850.95	7,978,215.6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93,253.88	-353,473.1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96,714.79	-2,684,572.12
合计	4,807,882.28	4,940,170.35

其他说明：

####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137,464.26		1,768,767.86	12,368,696.40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余额
合计	14,137,464.26		1,768,767.86	12,368,696.4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	1,100,000.00			150,000.00			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注塑件生产项目	1,380,000.00			115,000.00			1,26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万台汽车用热交换器产业链示范基地	1,750,000.00			350,000.00			1,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及新产品产业化工程	4,644,000.00			648,000.00			3,996,000.00	与资产相关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1,500,000.00			125,000.00			1,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763,464.26			380,767.86			3,382,696.4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137,464.26			1,768,767.86			12,368,696.4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细胞存储递延收入	27,174,394.77	28,243,267.96
成纤维存储递延收入	8,245,531.39	8,429,404.38
胎盘脐带存储递延收入	19,970.65	44,186.79
合计	35,439,896.81	36,716,859.13

其他说明: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3,331,157.00						283,331,157.00

其他说明:

###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08,813,871.12			1,008,813,871.10
其他资本公积	14,630,355.55	29,210,096.16		43,840,451.70
合计	1,023,444,226.67	29,210,096.16		1,052,654,322.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 29,210,096.16 元系公司实施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期摊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第五期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3,653,800.00			33,653,800.00
21年1月第六届董事会回购公司股份	9,976,245.00	5,421,498.00		15,397,743.00
合计	43,630,045.00	5,421,498.00	0.00	49,051,543.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65,110.00 0.00							- 65,11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65,110.00 0.00							- 65,11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74,852.07	-9,666.58				-9,666.58		- 184,518.6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74,852.07	-9,666.58				-9,666.58		- 184,518.6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65,284.85 2.07	-9,666.58				-9,666.58		- 65,294.51 8.6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778,422.19			93,778,422.19
任意盈余公积	46,661,486.14			46,661,486.14
合计	140,439,908.33			140,439,908.3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23,274,976.65	-639,386,303.8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23,274,976.65	-639,386,303.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38,565.36	16,111,327.15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1,536,411.29	-623,274,976.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7,712,271.92	200,154,289.46	252,837,433.15	218,975,806.16
其他业务	25,732,066.74	10,600,959.84	50,693,463.51	35,815,573.13
合计	263,444,338.66	210,755,249.30	303,530,896.66	254,791,379.2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0,078.48	465,044.15
教育费附加	357,161.24	229,890.40
房产税	1,220,793.18	1,323,374.47
土地使用税	310,937.16	353,676.63
印花税	61,192.89	266,928.30
地方教育税费附加	238,107.53	153,260.27
其他	116,922.24	32,749.52
合计	3,165,192.72	2,824,923.74

其他说明：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11,159.37	1,986,058.33
运输及仓储费	1,584,661.92	1,622,463.72
办公差旅费	95,385.91	119,426.83
业务接待费	113,400.00	44,603.10
维修费及折旧费	716,465.11	1,028,194.57
其他	60,092.81	303,982.60
合计	4,781,165.12	5,104,729.15

其他说明：

##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0,817,691.68	12,283,786.33
办公差旅费	1,122,454.10	1,461,278.01
装修维护	1,167,271.23	1,526,973.53
折旧及摊销	5,744,737.02	12,091,461.54
业务接待费	108,614.87	37,202.37
董事会费	117,000.00	117,00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564,984.09	1,855,644.70
房租水电物业费	471,091.68	2,591,356.5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91,650.97
股权激励成本	29,210,096.16	
其他	572,034.67	363,022.13
合计	49,895,975.50	32,419,376.14

其他说明

##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09,259.89	4,943,394.81
模具	412,787.10	583,275.25
材料费	1,029,036.00	1,024,421.24
动力	253,775.54	186,529.35
折旧及摊销	1,387,271.68	988,845.04
其他	118,965.18	784,509.58
合计	8,011,095.39	8,510,975.27

其他说明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097,201.54	5,118,460.16
减：利息收入	4,641,900.22	4,644,108.42
汇兑损失	217,473.22	217,458.21
减：汇兑收益	50,238.74	128,913.40
手续费支出	30,909.84	156,917.54
其他		1,260.01
合计	-1,346,554.36	721,074.10

其他说明

##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中心及新产品产业化工程	648,000.00	648,000.00
计算机 CPU 用硬钎焊水冷散热器项目		166,850.00
年产 200 万台汽车用热交换器产业链示范基地项目	350,000.00	350,000.00
企业经营管理与研发设计信息化平台建设	25,000.00	25,000.00
新能源客车燃气发动机水冷散热器新	75,000.00	75,000.00



产品产业化		
底盘零部件项目、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项目	77,500.00	77,500.00
车用换热器及暖风机生产基地	150,000.00	150,000.00
汽车空调系统性能实验室建设项目	25,000.00	25,000.00
暖风机生产项目	30,267.86	30,267.86
纯电动汽车高效节能环保散热器开发	55,000.00	55,000.00
新型注塑件生产项目	115,000.00	115,000.00
乘用车中冷器生产线项目	125,000.00	125,000.00
乘用车变速箱内置式高效节能油冷器开发	15,000.00	15,000.00
工业机器人项目资金	53,000.00	53,000.00
国六排放标准小排量发动机用高效节能散热器研发及产业化	15,000.00	5,000.00
低制冷剂压降的平行流冷凝器研发与产业化	10,000.00	3,333.33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912,495.75	1,312,896.16
个税手续费返还	9,182.34	12,890.48
合计	4,690,445.95	3,244,737.83

##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13,434.43	25,681,026.4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应收票据贴现利息）	-1,474,545.67	-1,989,260.19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7,600.00	2,217,600.00
其他	86,738.69	
合计	20,943,227.45	25,909,366.26

其他说明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9,867.52	900,622.89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84,988.16	1,603,786.03
合计	304,855.68	2,504,408.92

其他说明

##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98,847.84	157,421.10
合计	-1,598,847.84	157,421.10

其他说明：

##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8,773.92	178,661,283.93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67,908.87	17,983.00	67,908.87
合计	67,908.87	17,983.00	67,908.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4,706.59	479,926.19	24,706.59
合计	24,706.59	479,926.19	24,706.59

其他说明：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6,151.11	27,631,015.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42,102.01	737,999.75
合计	2,048,253.12	28,369,014.97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583,872.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87,580.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9,789.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3,283.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25,385.1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18,483.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16,201.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96,174.30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1,149,326.26
所得税费用	2,048,253.12

其他说明：

##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其他综合收益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利息收入	27,381.00	111,674.35
政府补助	2,921,678.09	1,249,215.52
收到的合并范围外的往来款	1,514,234.36	5,528,862.63
其他	433,929.14	192,387.90
合计	4,897,222.59	7,082,140.4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40,040.69	324,593.97
付现销售费用	209,120.08	2,217,801.66
付现管理费用	1,197,289.51	1,307,814.44
付现研发费用	59,580.12	99,423.05
支付的合并范围外的往来款	19,783,214.15	8,671,773.85
经营活动有关的营业外支出	15,000.00	3,163.72
其他	2,338,025.98	1,846,590.12
合计	23,642,270.53	14,471,160.8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库存股	5,421,498.00	9,977,176.18
与筹资相关的手续费	667.56	
租赁负债相关利息	190,389.62	
合计	5,612,555.18	9,977,176.1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535,619.31	180,804,698.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93,992.16	-2,661,830.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947,041.49	27,685,838.9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0,663.64	1,347,716.29
无形资产摊销	970,967.42	1,167,748.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72,357.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73.92	-178,661,283.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64,436.02	1,965,105.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17,773.12	-27,898,626.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2,102.01	737,99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354.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587,794.77	22,146,488.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65,207.34	39,434,246.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089,275.03	-101,527,324.56
其他	29,210,09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901.75	-34,226,219.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1,675,287.27	101,646,511.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0,984,023.52	31,944,841.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08,736.25	69,701,669.7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1,675,287.27	150,984,023.52
其中：库存现金	1,116.92	146,805.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1,594,498.62	150,837,207.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8,532.78	1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675,287.27	150,984,023.52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002,000.00	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付货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存单质押、ETC 押金
固定资产	83,501,379.78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8,360,915.28	短期借款抵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152,000.00	短期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4,664,426.96	短期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108,862.72	北京弘天及其下属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法院冻结
合计	188,789,584.74	

其他说明：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028,121.72	6.711399998	6,900,136.11
欧元	2,739.73	7.008398638	19,201.12
港币			
印尼卢比	6,056,115,862.34	0.000451	2,731,308.2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印尼卢比	1,318,262,239.00	0.000451	594,536.27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印尼卢比	10,887,313,021.39	0.000451	4,910,178.17
其他应付款			
其中：印尼卢比	1,986,240,000.00	0.000451	895,794.24
欧元	380,500.00	7.0084	2,666,696.20
其他应收款			
其中：印尼卢比	124,607,043.40	0.000451	56,197.78
欧元	140,000.00	7.0084	981,176.0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PT. BALING TECHNOLOGY INDONESIA	雅加达	印尼卢比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主要以该货币结算
弘润天源生物技术（法国）有限责任公司	巴黎	欧元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主要以该货币结算

##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690,445.95	其他收益	4,690,445.95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85、其他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6、其他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柳州八菱	柳州	柳州	换热器、汽车配件、发电机组配件、工程机械、机车及船舶工程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塑料板、管、型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自有房屋租赁等。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八菱	青岛	青岛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制冷、空调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等。	100.00%		投资设立
印象恐龙	桂林	南宁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策划；项目投资；产品设计；票务代理；文艺表演等	100.00%		收购
八菱投资	南宁	南宁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	99.98%	0.02%	投资设立

			代理记账)。			
印尼八菱	雅加达	雅加达	换热器生产及销售	95.00%	5.00%	投资设立
北京弘天	北京	北京	从事细胞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健康管理（需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等。	51.00%		收购
南宁盛金	南宁	南宁	供应链管理服务、仓储服务、城市配送运输服务等	98.00%	2.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北部新区	重庆北部新区	汽车配件	49.00%		权益法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南宁市高新开发区	南宁市高新开发区	汽车塑料件、金属件加工、销售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20,483,647.57	23,009,084.66	582,464,330.91	23,785,372.27
非流动资产	328,316,219.54	6,766,330.51	354,877,809.25	7,348,169.55
资产合计	748,799,867.11	29,775,415.17	937,342,140.16	31,133,541.82
流动负债	540,838,761.64	1,125,044.30	774,692,174.45	3,032,346.26
非流动负债	7,400,680.00		7,985,284.13	
负债合计	548,239,441.64	1,125,044.30	782,677,458.58	3,032,346.2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0,560,425.47	28,650,370.87	154,664,681.58	28,101,195.5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8,274,608.48	14,038,681.73	71,469,739.57	13,769,585.82
调整事项		-9,455.27		-3,754.52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455.27		-3,754.52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8,274,608.48	14,029,226.46	71,469,739.57	13,765,831.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78,990,455.06	20,805,613.45	859,741,914.93	48,172,745.03
净利润	40,243,255.19	549,175.31	71,326,469.15	3,605,346.2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0,243,255.19	549,175.31	71,326,469.15	3,605,346.2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9,600,000.00	

其他说明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916,500.28	5,943,674.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7,174.49	-1,183,719.83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综合收益总额	-27,174.49	-1,183,719.83

其他说明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6、其他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 1、货币资金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 2、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0,108,652.76
应付票据	54,361,400.00
应付账款	81,058,576.40
其他应付款	35,098,623.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96,714.80
金融负债合计	<b>283,323,967.49</b>

###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境外经营公司以卢比、欧元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和卢比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额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612,000.00	222,612,000.00
应收账款融资			60,267,807.67	60,267,807.6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82,879,807.67	282,879,807.6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赔偿支付的股票，其市价的确定依据为股票市收盘价。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款项、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其他非流动负债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 9、其他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顾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2.27%	32.2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顾瑜持有公司股份 8.71%，杨竞忠持有公司股份 23.45%，杨经宇持有公司股份 0.11%，杨竞忠和顾瑜为夫妇，杨经宇为顾瑜及杨竞忠之子；杨竞忠将其持有公司 23.45%的股份表决权全部委托给顾瑜行使，因此，顾瑜控制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比例合计 32.16%；顾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2.2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顾瑜。

其他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 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十节 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杨竞忠	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顾瑜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杨经宇	上市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刘汉桥	上市公司副董事长
林永春	上市公司董事
卢光伟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岑勉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李水兰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魏远海	上市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进叶	上市公司监事
赖品带	上市公司监事
黄缘	上市公司副总经理
黄生田	上市公司财务总监
黄国伟	上市公司时任监事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王安祥	子公司法人
金子亿	王安祥的关联方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高管担任该公司董事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高管担任该公司董事
南宁科菱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与上市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西文华艺术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高管担任该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广西梧松林化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高管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南京梧松林产化工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高管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广西梧松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高管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梧州市嘉盈树胶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高管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广西艾诺威贸易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该公司高管
莒南恒鑫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王安祥、金子亿共同控制的公司
莒南弘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王安祥、金子亿共同控制的公司
北京安杰玛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朗诺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杰玛家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安杰玛化妆品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东方亚美基因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安杰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泊香堡化妆品（上海）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安杰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深圳市安杰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上海源能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上海东方杰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安杰玛化妆品（上海）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安杰玛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上海安杰玛美容服务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杰玛雷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上海安杰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黑龙江安杰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上海安杰玛美容服务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东方杰玛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上海源能保健咨询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东方杰玛医院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上海乐瀚化妆品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上海盛乐瀚化妆品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安杰玛生物科技（法国）有限公司/ ANN-JEMA BIOTECHNOLOGY (FRANCE) CO. LIMITED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安杰玛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易达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安杰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安杰玛化妆品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上海润升医疗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上海润升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上海澳斯泰临床检验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基源天成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朗诺基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朗诺基业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安杰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麦肯西生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安杰玛爱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杰玛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安杰玛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王安祥控制下的企业
北京椿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王安祥亲属共同控制的企业
北京朗诺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王安祥亲属共同控制的企业
北京幽兰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王安祥亲属共同控制的企业
北京安杰玛爱玛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王安祥亲属共同控制的企业
北京幽兰尚东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王安祥亲属共同控制的企业
北京幽兰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王安祥亲属共同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497,633.43	60,000,000.00	否	20,196,698.2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	19,905,509.14	15,102,087.75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费	137,359.50	137,359.50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水电费	464,956.37	502,974.3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房产	751,953.36	734,808.9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王安祥	房产		300,000.00								
王安祥	车辆		24,000.00								
杰玛雷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房产		330,75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顾瑜、杨竞忠、南宁科菱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8,500,000.00	2021年04月30日	2022年04月29日	是
顾瑜、杨竞忠、南宁科菱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年05月12日	2022年05月11日	是
顾瑜、杨竞忠、南宁科菱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6,500,000.00	2021年05月20日	2022年05月19日	是
顾瑜	3,000,000.00	2021年06月17日	2022年06月16日	是
顾瑜	30,000,000.00	2021年06月24日	2022年06月23日	是
顾瑜	6,000,000.00	2021年10月14日	2022年10月08日	否
顾瑜	3,000,000.00	2022年06月14日	2023年06月14日	否
顾瑜	30,000,000.00	2022年06月14日	2023年06月14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11,241.91	1,389,108.00

### (8) 其他关联交易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杰玛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523,000.00	523,000.00	523,000.00	523,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	32,611,578.26	32,611,578.26	32,611,578.26	32,611,578.26
应收账款	安杰玛生物科技	1,610,000.00	1,610,000.00	1,610,000.00	1,610,000.00

	(上海)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北京朗诺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680,497.34	32,680,497.34	32,680,497.34	32,680,497.34
应收账款	北京安杰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3,488,000.00	3,488,000.00	3,488,000.00	3,488,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安杰玛化妆品有限公司	1,552,400.00	1,552,400.00	1,552,400.00	1,552,400.00
应收账款	深圳市安杰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259,800.00	8,259,800.00	8,259,800.00	8,259,800.00
应收账款	上海安杰玛美容服务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幽兰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1,018,000.00	1,018,000.00	1,018,000.00	1,018,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安杰玛爱玛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安杰玛爱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4,000.00	884,000.00	884,000.00	884,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幽兰尚东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366,000.00	366,000.00	366,000.00	366,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杰玛家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69,800.50	69,800.50	69,800.50	69,800.50
应收账款	北京幽兰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54,400.00	254,400.00	254,400.00	254,4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安杰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92,000.00	392,000.00	392,000.00	392,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安杰玛爱玛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	48,000.00	48,000.00	48,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	32,800,238.40	32,800,238.40	32,800,238.40	32,800,238.40
其他应收款	安杰玛生物科技(法国)有限公司/ANN-JEMABIOTECHNOLOGY (FRANCE) CO. LIMITED	981,176.00	981,176.00	1,010,758.00	1,010,758.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杰玛家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857,849.23	1,857,849.23	1,857,849.23	1,857,849.23
其他应收款	王安祥	473,789,610.90	473,789,610.90	473,789,610.90	473,789,610.90
其他应收款	王安祥(浙江迪秀贸易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合计		637,016,350.63	637,016,350.63	637,045,932.63	637,045,932.63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2,646,298.44	31,393,504.89
应付账款	上海澳斯泰临床检验有限公司	173,473.75	173,473.75



应付账款	上海东方杰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17,452.79	2,517,452.79
应付账款	北京东方亚美基因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6,037.74	6,037.74
应付账款	安杰玛化妆品（上海）有限公司	457,682.67	457,682.67
应付账款	北京朗诺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92,555.51	3,192,555.51
其他应付款	八菱科技-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33,653,800.00	33,653,8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朗诺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7,346.00	487,346.00
其他应付款	杰玛雷明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984,500.00	1,984,5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源能保健咨询有限公司	33,600.00	33,600.00
合计		65,152,746.90	73,899,953.35

## 7、关联方承诺

（1）由于并购前北京弘天存在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项尚未收回，其中大部分为其原实际控制人王安祥关联方占用的资金，且短期内以现金归还难度较大，为了解决该资金占用问题，王安祥承诺以其相关资产置换北京弘天的瑕疵资产。此外，北京弘天自建的大兴区朗诺生命庄园健康中心 1-5 号楼均系租赁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尚未办理房地产权证，也未办理相关证照，存在重大产权瑕疵，且取得产权证书难度较大，考虑到该 5 栋建筑并非北京弘天生产经营的核心资产，北京弘天的生产经营并未依靠该五栋建筑，为了解决该 5 栋建筑的产权瑕疵问题，王安祥承诺以其相关资产置换北京弘天的瑕疵资产。

2019 年 1 月 19 日，北京弘天与王安祥、金明武和相远东签订了《资产置换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北京弘天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人民币 314,814,644.86 元债权、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人民币 8,000,000.00 元债务、在建工程账面余额人民币 36,537,033.96 元（评估值 40,496,000.00 元）的健康中心 1 号楼以及长期待摊费用账面净值人民币 127,638,877.35 元（评估值 137,320,000.00 元）的健康中心 2-5 号楼作为置出资产，置入王安祥、金明武及相远东位于大兴区半壁店绿茵花园别墅的七处产权清晰的房地产。置换标的物的价值将依据各自委托并经对方认可的评估机构作出的评估价值确定，北京弘天置出资产评估价值合计 484,630,644.86 元。根据公司与莒南恒鑫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莒南恒鑫”）、莒南弘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莒南弘润”）及王安祥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第七条第 12 款的约定：鉴于北京弘天正在办理相关资产自王安祥及王安祥安排的金明武、相远东名下置入标的公司手续，莒南恒鑫、莒南弘润及王安祥保证该等资产应于本协议生效后三个月内完整、合法的置入标的公司。若因任何原因，导致该等资产无法完整置入标的公司的，莒南恒鑫、莒南弘润及王安祥应经八菱科技许可，置入其他经八菱科技认可的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后的等值资产，并承担因此给标的公司造成的损失及依本

协议而承担的违约责任。莒南恒鑫、莒南弘润及王安祥承诺，北京弘天现有的各项资产权属清晰，不会对标的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2019 年 10 月 28 日，王安祥以现金方式完成对北京弘天 306,814,644.86 元其他应收款的资产置换。对于尚需置换的健康中心 1-5 号楼（在建工程账面值余额 36,537,033.96 元及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127,638,877.35 元），王安祥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承诺：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与王安祥名下位于大兴区半壁店绿茵花园别墅桃园 150 号楼进行置换；若因任何原因，导致该资产无法完整置入北京弘天的，王安祥将以现金方式或其他经八菱科技认可的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后的等值资产置入北京弘天，并承担因此给北京弘天造成的损失以及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2019 年 10 月 28 日，王安祥以现金方式完成对北京弘天 306,814,644.86 元其他应收款的资产置换。2020 年 1 月 8 日，王安祥支付现金 170,000,000.00 元置换北京弘天健康中心 1-5 号楼，北京弘天健康中心 1-5 号楼按评估值进行置换，评估价值 177,816,000.00 元，剩余资产置换尾款 7,816,000.00 元尚未支付，北京弘天从其租赁王安祥房屋的租金中抵扣了部分款项，截至报告期末，王安祥未付资产置换款项余额为 7,141,610.90 元。

(2) 2019 年 5 月，公司以现金支付方式作价 90,775.32 万元收购北京弘天 51% 的股权。根据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协议》第九条业绩承诺的约定：王安祥承诺，本协议生效后，承诺在未来三年内（2019 年-2021 年），标的公司经营性净利润总额不低于 6 亿元人民币。若标的公司未能达到前述经营性净利润总额承诺的（以标的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年度经八菱科技同意的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数据为准且该等审计报告应为标准审计报告），八菱科技应于前述事项发生后 60 天内，书面通知王安祥，王安祥应在收到八菱科技书面通知后 60 日内，按照补偿额=【（6 亿元人民币-实际三年经营性净利润总额） $\times$ 17.8/6 $\times$ 51%】向八菱科技进行补偿。

截至 2021 年末，王安祥对北京弘天的业绩承诺期间已届满，北京弘天 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实际经营性净利润总额为-64,882.22 万元，亏损的金额主要是对王安祥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若不考虑其他因素，单纯依据《股权转让协议》第九条计算，王安祥应该向公司赔偿的金额为：（60,000-(-64,882.22)） $\times$ 17.8/6 $\times$ 51%=188,946.80 万元，即王安祥应赔偿公司 188,946.80 万元。

鉴于计算的赔偿金额超过了公司收购北京弘天 51% 股权所支付的转让价款，且弘润天源三年累计的亏损金额主要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王安祥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54,181.10 万元全部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公司目前已经启动法律程序对该非经营性占用资金进行追偿，出于合理性考虑，公司有可能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结合王安祥是否归还占用资金、归还的占用资金金额大小及其偿债能力等因素，与其协商业绩赔偿金额，并按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但最终能否获得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若

经过双方协商，且经过审议程序批准后，最终确定的业绩赔偿金额可能会与上述计算的结果有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反复督促王安祥，并且发送了书面函件要求王安祥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但王安祥至今尚未履约。公司将继续督促王安祥履行承诺，若王安祥拒不履约，公司将进一步通过司法途径等措施向王安祥追偿业绩补偿款项，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王安祥屡次违反承诺，并且涉及众多诉讼，债务巨大，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人员名单，有关资产被司法查封，部分执行案件因没有财产可供执行或无法执行而终结本次执行，种种迹象表明王安祥的财务状况严重恶化，有丧失履行能力的重大可能，该业绩补偿承诺能否兑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鉴于：1、海南弘天存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大支行的 1.46 亿元和 1.5 亿元银行存款定期存单（合计 2.96 亿元，存款期限 12 个月，自 2019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已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10 月 29 日质押给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以下简称“广州银行珠江支行”），为阜新久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新能源”）与广州银行珠江支行的《银行承兑协议》约定的阜新能源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2、海南弘天存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广发银行重庆分行”）的 1.7 亿元银行存款的定期存单（存款期限 6 个月，自 2020 年 1 月 8 日至 2020 年 7 月 8 日）已于 2020 年 1 月 8 日质押给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为阜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港能源”）与广发银行重庆分行签订的《承兑合同》约定的阜港能源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2020 年 6 月 22 日，王安祥与公司及海南弘天签订了三方《协议书》并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王安祥承诺：本人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负责解除海南弘天为阜新久宝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上述 2.96 亿元银行存款定期存单的质押或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以 2.96 亿元现金支付给海南弘天置换已质押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解除海南弘天为阜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 1.7 亿元银行存款定期存单的质押或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以 1.7 亿元现金支付给海南弘天置换已质押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如王安祥未能按期解除 2.96 亿元和 1.7 亿元的存单质押，因此给海南弘天、八菱科技及八菱科技股东造成损失的，王安祥个人承担全部责任，并且王安祥同意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用现金偿还海南弘天 2.96 亿元和 1.7 亿元，并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付清上述全部款项之日止按实际欠款金额及年利率 10%向海南弘天支付利息。如王安祥违反上述承诺未能按时解除 2.96 亿元和 1.7 亿元的存单质押、或未能以现金方式等额置换已质押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或未能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用现金偿还海南弘天 4.66 亿元及相应利息的，则八菱科技有权代替海南弘天以八菱科技的名义直接向王安祥追索上述 4.66 亿元及相应利息。八菱科技或海南弘天因追索上述款项发生的一切损失由王安祥负责。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承诺已超期，但王安祥尚未履约，未将占用款项归还至海南弘天，亦未按承诺支付利息。

(4) 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 月，北京弘天向王安祥的关联方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支付未实际发生采购业务的预付款项 3,280.40 万元，构成了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20 年 5 月 21 日，王安祥承诺：若在 2020 年 7 月 30 日前仍未发生采购精油业务或发生的采购精油业务金额少于 3,280.40 万元，则由王安祥本人负责督促安杰玛商贸退还上述资金(按扣除采购精油业务金额后的余额计算，下同)，并按年化 10%支付利息费用；若安杰玛商贸未能按期退还上述资金，则由王安祥本人在 2020 年 7 月 30 日前退还上述资金，并按年化 10%支付利息费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承诺已超期，但王安祥尚未履约，未将占用款项归还至北京弘天，亦未按承诺支付利息。

(5) 2019 年 4 月 10 日(公司收购北京弘天前)，北京弘天代王安祥的关联方北京杰玛健康咨询有限公司偿付浙江迪秀贸易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4,200 万元，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20 年 5 月 21 日，王安祥承诺：若迪秀贸易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未能向北京弘天归还前述全部款项，则由王安祥本人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负责向北京弘天清偿前述全部款项，并按年化 10%支付利息。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承诺已超期，但王安祥尚未履约，未将占用款项归还至北京弘天，亦未按承诺支付利息。

(6) 2019 年 7 月 10 日，北京弘天向没有实际业务往来的西安乾亿元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支付往来款项 4,000 万元。虽然该笔款项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收回，但在该笔款项未收回前，占用了北京弘天的资金，且涉及金额较大，公司将其认定为违规财务资助。2020 年 5 月 21 日，王安祥承诺：由其本人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按年化 10%向北京弘天支付上述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承诺已超期，但王安祥尚未履约。

## 8、其他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3,653,8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2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将公司 2018 年回购的库存股全部过户至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 2 元/股，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
-------------------------------	--

其他说明

公司 2021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员共计 78 人，锁定期为 12 个月（即 2021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存续期为 48 个月（即 2021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认购金额总计 3,365.38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将 2018 年回购的 16,826,900 股回购股票全部过户至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 2 元/股。公司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确认股份支付成本约 9,473.54 万元，在 2021 年至 2024 年期间分四年摊销，预计每年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481.99 万元、5,783.86 万元、2,285.94 万元和 921.75 万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股份的公允价值，减去授予员工的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预计离职率及可行权条件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4,029,983.6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9,210,096.16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0.00
本期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详见附注“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7、关联方承诺”。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19 年 10 月 28 日、2019 年 10 月 29 日、2020 年 1 月 8 日，北京弘天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海南弘天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王安祥违反规定程序，在未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之下，擅自将海南弘天金额为 1.46 亿元、1.5 亿元和 1.7 亿元的 3 张定期存单对外质押担保，担保金额 4.66 亿元，构成违规担保。该 3 笔存单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8 日、2020 年 10 月 28 日、2020 年 10 月 29 日陆续到期，由于王安祥未能安排资金解除质押，债务人未按期清偿银行债务，导致存单内的 4.66 亿元存款全部被质权人划走，形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 月，北京弘天向王安祥的关联方支付未实际发生采购业务的预付款 3,280.40 万元，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19 年 4 月 10 日，北京弘天代王安祥的关联方偿付往来款 4,200 万元，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综上，王安祥及其关联方通过违规担保、预付款、往来款等方式非经营性占用北京弘天及海南弘天资金合计约 5.42 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款项尚未归还至北京弘天和海南弘天。

针对海南弘天违规担保造成的资金损失，公司已启动了如下法律追偿程序：

2020 年 8 月，公司就海南弘天 1.70 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南宁中院提起诉讼，向王安祥追索，并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2021 年 12 月 27 日，南宁中院以被告涉嫌刑事犯罪应移送公安机关处理为由，裁定驳回了公司的起诉。

2021 年 7 月，海南弘天就其 1.46 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广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广州中院依法确认其与广州银行珠江支行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9）珠江支行存质字 YC-003 号《存单质押合同》无效，要求广州银行珠江支行返还 1.46 亿元并支付相应资金占用费和诉讼费。2021 年 11 月 5 日，广州中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驳回了海南弘天的全部诉讼请求。海南弘天已向广东高院提起了上诉。该案二审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开庭，目前尚未判决。

后续，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情况，继续通过财产保全、诉讼等合法途径向海南弘天出质 4.66 亿元的质权人、债务人追偿（追回）该 4.66 亿元及相应损失，或继续推进向公安机关提起刑事控告，追究相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并要求对方退回所有占用款。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分部报告的确定依据：以经营范围为基础划分为汽车行业、投资行业、文化行业和健康行业；分部报告的会计政策保持一致。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汽车行业	文化行业	投资行业	健康行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62,127,753.10			1,316,585.56		263,444,338.66
二、营业成本	210,755,249.30					210,755,249.30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113,434.43					20,113,434.43
四、信用减值损失	21,320,101.97	-40,665.43	17,887,306.40	330,840.39	39,222,089.09	304,855.68
五、资产减值损失	1,598,847.84					1,598,847.84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20,614,752.03	7,470,619.17		3,388,289.50		31,473,660.70
七、利润总额	1,372,245.76	4,923,729.34	17,887,249.62	2,454,991.94	39,222,089.09	12,583,872.43
八、所得税费用	1,197,153.05				3,245,406.17	2,048,253.12
九、净利润	-175,092.71	4,923,729.34	17,887,249.62	2,454,991.94	35,976,682.92	10,535,619.31
十、资产总额	1,402,680,392.52	68,347,234.31	276,370,896.79	1,523,430.89	594,408,498.38	1,154,513,456.13
十一、负债总额	556,755,698.75	204,646,038.46		112,350,089.69	415,476,223.18	458,275,603.7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8、其他

因王安祥擅自使用海南弘天 4.66 亿元违规对外担保，并隐瞒公司，导致公司未能在 2019 年年报进行披露，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因此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督局行政处罚，公司可能面临大量投资者就此事提起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

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收到投资者提起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42 起（不含撤诉案件），涉及金额 770.37 万元，其中 9 起已作出一审判决，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向广西高院提起上诉，目前二审尚无审理结果。另外 33 起处于一审阶段，尚无审理结果。后续可能还会陆续发生该类案件，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60,412.53	17.13%	8,560,412.53	100.00%	0.00	8,571,034.36	15.72%	8,571,034.36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400,555.23	82.87%	2,094,067.06	5.06%	39,306,488.17	45,961,885.28	84.28%	2,301,690.13	5.01%	43,660,195.15
其中：										
合计	49,960,967.76	100.00%	10,654,479.59	21.33%	39,306,488.17	54,532,919.64	100.00%	10,872,724.49	19.94%	43,660,195.1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重庆银翔晓星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8,560,412.53	8,560,412.53	100.00%	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恶化、债务人偿债能力降低
合计	8,560,412.53	8,560,412.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0,454,033.02	1,834,880.59	4.54%
1 至 2 年	409,452.03	40,945.20	10.00%
2 至 3 年	315,822.50	94,746.75	30.00%
3 至 4 年	156,894.33	78,447.17	50.00%
4 至 5 年	64,353.35	45,047.35	70.00%
5 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计	41,400,555.23	2,094,067.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454,033.02
1 至 2 年	409,452.03
2 至 3 年	355,532.50
3 年以上	8,741,950.21
3 至 4 年	445,459.61
4 至 5 年	8,296,490.60
5 年以上	0.00
合计	49,960,967.76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评估计提	8,571,034.36		10,621.83			8,560,412.53
按组合计提	2,301,690.13	707,103.72	914,726.79			2,094,067.06
合计	10,872,724.4	707,103.72	925,348.62			10,654,479.5

	9				9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5,983,192.83	32.00%	799,159.64
重庆银翔晓星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8,560,412.53	17.13%	8,560,412.53
赛力斯汽车有限公司	5,907,573.01	11.82%	295,378.65
PT. Baling Technology Indonesia	4,981,270.50	9.97%	75,529.67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4,473,297.93	8.95%	223,664.90
合计	39,905,746.80	79.8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217,600.00	
其他应收款	79,054,847.93	93,377,268.85
合计	81,272,447.93	93,377,268.8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17,600.00	
合计	2,217,6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6,030,220.00	11,861,459.68
往来款	978,281.54	15,882.62

其他	265,402.73	230,992.21
内部往来款	220,325,686.16	238,074,736.16
减：坏账准备	-148,544,742.50	-156,805,801.82
合计	79,054,847.93	93,377,268.85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6,805,801.82			156,805,801.82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2,379.43			52,379.43
本期转回	8,313,438.75			8,313,438.75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48,544,742.50			148,544,742.5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009,520.07
1 至 2 年	5,960,010.00
2 至 3 年	6,801,107.20
3 年以上	198,828,953.16
3 至 4 年	71,130,018.40
4 至 5 年	58,552,657.82
5 年以上	69,146,276.94
合计	227,599,590.43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6,805,801.82	52,379.43	8,313,438.75			148,544,742.50
合计	156,805,801.82	52,379.43	8,313,438.75			148,544,742.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印象恐龙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94,676,794.31	1-5 年以上	85.53%	130,741,925.24
青岛八菱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25,648,891.85	1-5 年以上	11.27%	11,720,391.85
国家体育馆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6,000,000.00	5 年以上	2.64%	6,000,000.00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其他	440,000.00	1 年以内	0.19%	22,000.00
广西科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其他	200,000.00	1 年以内	0.09%	10,000.00
合计		226,965,686.16		99.72%	148,494,317.0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32,281,49 2.02	957,753,165. 38	574,528,326. 64	1,512,281,49 2.02	957,753,165. 38	554,528,326. 6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1,408,625. 60		111,408,625. 60	91,456,323.8 3		91,456,323.8 3
合计	1,643,690,11 7.62	957,753,165. 38	685,936,952. 24	1,603,737,81 5.85	957,753,165. 38	645,984,650. 47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柳州八菱	98,493,453 .00					98,493,453 .00	
青岛八菱	50,000,000 .00	20,000,000 .00				70,000,000 .00	
印象恐龙							50,000,000 .00
八菱投资	401,161,81 4.54					401,161,81 4.54	
印尼八菱	4,873,059. 10					4,873,059. 10	
北京弘天							907,753,16 5.38
合计	554,528,32 6.64	20,000,000 .00				574,528,32 6.64	957,753,16 5.38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4,042,909.49			260,281.22							14,303,190.71	
重庆八菱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71,469,739.57			19,719,195.04							91,188,934.61	
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	5,943,674.77			-27,174.49							5,916,500.28	

革新技术有限公司											
小计	91,456,323.83			19,952,301.77						111,408,625.60	
合计	91,456,323.83			19,952,301.77						111,408,625.60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6,382,722.60	130,924,280.91	170,767,023.09	132,968,965.36
其他业务	14,586,451.62	3,628,340.20	33,279,370.19	22,061,727.24
合计	170,969,174.22	134,552,621.11	204,046,393.28	155,030,692.6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952,969.33	25,600,960.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217,600.00	2,217,6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应收票据贴现利息）	-782,633.74	-1,302,068.54
其他	86,738.69	
合计	21,474,674.28	26,516,491.99

## 6、其他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773.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90,445.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71,436.84	上游客户因选择结算方式由银行票据支付改为现金支付而给予公司的现金折扣。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7,6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202.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43,181.18	
合计	7,598,277.8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8%	0.02	0.02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4、其他